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ZHIGUANG ELECTRIC CO.,LTD.

2015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169 股票简称：智光电气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芮冬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斌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16,111,3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智光电气、公司、本公司	指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誉集团	指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智光节能	指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智光用电投资	指	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
岭南电缆	指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能源互联网	指	以电力系统为核心，以互联网及其他前沿信息技术为基础，以分布式可再生能源为主要一次能源，与天然气网络、交通网络等其他系统紧密耦合而形成的复杂多网流系统。
微网	指	即微电网（Micro-Grid），是一种新型网络结构，是一组微电源、负荷、储能系统和控制装置构成的系统单元。微网是一个能够实现自我控制、保护和管理的自治系统，既可以与外部电网并网运行，也可以孤立运行。
综合能源、综合能源系统	指	综合能源指现有的电、热、冷、气、油、交通等多能源。综合能源系统具有类互联网化特征，表现为多能源开放互联、能量自由传输和开放对等接入等，能够实现多能源相互转化互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和可再生能源消纳能力。
分布式能源、分布式能源系统	指	即分布在用户端的能源综合利用系统。是安装在用户端的高效冷/热电联供系统，系统能够在消费地点（或附近）发电，高效利用发电产生的废能生产热和电。
配电网	指	一般泛指 110kV 以下的电网，在我国主要为 3kV、6kV、10kV、（20kV）、35kV 和 66kV 电网。
能量路由器	指	是能源互联网运行与控制的具体实施装置，在实际应用中执行智能管理系统的调控指令，包括能源的高效传输装置、低损耗转换装置、高效能源自由路由装置等。通过这些装置实现能源远距离、高功率、低消耗的传输和调配，完成不同地区上传能源的全网优化分配，实现不同地区用能需求的全网调配。
电能质量	指	电网供电的质量，包括电压、闪变、谐波、频率、供电可靠性等质量指标。
云计算、云平台	指	一种可配置的共享资源池，该资源池提供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程序和服务等多种硬件和软件资源，具备自我管理能力和用户只需少量参与就可按需获取资源。
大数据	指	利用云计算的分布式处理架构，对超出常规软件分析能力的海量数据进行专业化处理，从而形成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力和流程优化能力。
EPC	指	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合同能源管理），是指由节能服务商向客户提供节能改造服务，客户将节能改造后节省下来的能源费用与节能服务商分享，节能服务商通过分享节能效益的方式收回节能改造投资并获得合理利润的一种合同模式。
变频调速系统	指	通过改变电动机电源频率来实现电机的速度调节，从而使之运作得更效率的系统。交流变频调速技术是国内外公认为是最理想、最有发展前途的一种调速方式。智光变频调速系统包括高压和中低压等系列产品。
APF	指	Active Power Filter，即有源电力滤波器，是一种用于动态抑制谐波、补偿无功的新型电力电子装置，它能够对不同大小和频率的谐波进行快速跟踪补偿。

SVC	指	Static Var(volt-ampere reactive) Compensator, 静止无功补偿器, 静止无功补偿器是一种没有旋转部件, 快速、平滑可控的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它是将可控的电抗器和电力电容器(固定或分组投切)并联使用。电容器可发出无功功率(容性的), 可控电抗器可吸收无功功率(感性的)。通过对电抗器进行调节, 可以使整个装置平滑地从发出无功功率改变到吸收无功功率(或反向进行), 并且响应快速。
SVG	指	Static Var(volt-ampere reactive) Generator, 静止无功补偿发生器, 也被称为静止同步补偿器, 采用电力电子技术实现的无功补偿装置, 是目前世界最先进的无功补偿装置。它一般并联于电网中, 相当于一个可变的无功电流源, 其无功电流可以灵活控制, 自动跟踪补偿系统所需的无功功率, 在国外称作静止同步补偿器, 简称 STATCOM(在配电网中也称为 DSTATCOM)。其它无功补偿装置均为无源方式, 依靠无源器件自身属性进行无功补偿。SVG 适用于新能源发电、变电站、电气化铁路、冶金、矿山等领域。
电机软启动器	指	是一种集电机软起动、软停车、轻载节能和多种保护功能于一体的新颖电机控制装置。公司生产的高压固态软启动器和高压变频软启动器系列产品, 广泛应用于各行业电压等级为 3-10kV 电机的起停控制, 可有效解决高压电机启动时较大电流对电机的损害等问题, 有利于保障电机高效、安全地使用。
能量转换系统	指	Power Conversion System (简称"PCS")是实现电池与交流电网间双向能量转换、具有整流、逆变一体的双向换流装置, 其核心部分是由电力电子器件组成的换流器。PCS 同时具备有功和无功解耦控制的四象限运行功能。PCS 装置具有为蓄电池系统安全、自动地充放电的能力。
《巴黎协定》	指	是在 2015 年联合国气候峰会中通过的气候协议, 将取代《京都议定书》。
电力需求侧	指	电力需求侧是指电力用电侧, 即指需要用电的企业、用户等。
公变用户	指	指所在地的线路、变压器、到每户的电表全部由电网公司投资、安装、维护、管理的用户。
专变用户	指	安装专用配电变压器的用户, 相关电力设施由用户自行投资、安装、维护、管理。
kVA	指	指电力视在功率的单位(千伏安), 是交流电路中电压有效值与电流有效值的乘积。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	指	2015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智光电气	股票代码	00216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智光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ZHIGUANG ELECTRIC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HIGUA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芮冬阳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南路 5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760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南路 5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760		
公司网址	http://www.gzzg.com.cn		
电子信箱	sec@gzzg.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承锋	张健伟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南路 51 号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南路 51 号
电话	020-32113288	020-32113300
传真	020-32113456 转 3310	020-32113456 转 3300
电子信箱	sec@gzzg.com.cn	zjw@gzzg.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南路 5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14276826M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1 年起，公司主营业务增加综合节能服务，由控股子公司智光节能实施。2014 年公司新设智光用电投资公司，2015 年新增用电服务业务。2015 年 10 月完成岭南电缆的并购后，公司主营增加电力电缆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姚静、李文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19 楼	裴运华、陈运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19 楼	李晓东、成燕、武彩玉	2015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06,933,031.54	607,410,442.54	1,056,954,922.33	23.65%	563,730,945.34	982,794,65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016,771.37	41,747,271.00	50,211,228.88	115.12%	20,153,878.59	34,272,94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996,381.40	34,371,002.81	34,385,110.66	80.30%	13,494,317.15	13,493,74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671,215.34	86,058,500.96	53,684,488.80	197.43%	24,280,670.70	-6,574,239.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34	0.1567	0.1654	113.66%	0.0756	0.1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34	0.1567	0.1654	113.66%	0.0756	0.1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7%	7.22%	6.93%	5.44%	3.65%	4.95%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061,015,739.16	1,590,058,141.27	2,516,704,175.58	21.63%	1,410,931,934.91	2,146,996,43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9,287,576.08	596,168,926.05	777,604,527.04	47.80%	562,415,826.30	696,323,719.4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5 年 10 月，公司发行股份完成对岭南电缆股权的并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合计持有其 100% 的股权。重大资产重组后，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准则对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或重述。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7,363,837.65	387,625,584.77	344,727,760.37	387,215,84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9,206.02	31,141,677.41	23,243,038.87	48,982,84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5,781.47	19,769,097.62	9,187,192.05	31,734,31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66,991.52	23,025,494.72	29,465,224.12	139,047,488.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2015 年 10 月，公司发行股份完成对岭南电缆股权的并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合计持有其 100% 的股权。重大资产重组后，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准则对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或重述。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03.73	77,719.73	-22,335.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31,809.03	9,248,475.15	8,185,670.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0,583,875.66	15,363,363.68	25,672,079.44	岭南电缆 2015 年 1-10 月的净利润金额为 30,583,875.66 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8,412.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027.68	-231,688.73	-192,152.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692.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7,136.08	451,311.35	1,236,132.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18,931.71	8,180,440.26	11,627,923.78	
合计	46,020,389.97	15,826,118.22	20,779,205.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立足能源领域，秉承“致力于帮助客户安全、节约、舒适地使用能源”的经营理念，在国家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的大背景下，抓住国家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大力发展能源互联网、全面促进节能环保产业的契机，以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机制创新为动力，以电机控制、电网控制、电力传输、电力自动化和信息化、节能服务、用电服务为重点业务发展方向，围绕综合能源大服务，力争成为具有国内领先地位的大型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提供商。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分为产品及服务两大类，包括电气控制设备、电力电缆、综合节能服务及用电服务，具体如下表：

主营业务		现有产品和服务
产品	电气控制设备	电网安全与控制、电机控制与节能、供用电控制与自动化、电力信息化产品、能量利用与能量转换
	电力电缆	高端电力电缆及特种电缆系列产品
服务	综合节能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发电厂节能增效、工业电气节能增效、余热余压发电利用、区域能源综合优化与利用
	用电服务	基础服务：电力设施运维、设备定期检验检修、故障处理、设备改造与扩建、运行优化与培训、电力工程； 增值服务：电力销售、节能改造与投资、设备投资与托管、配网投资与建设、综合能源利用、分布式能源微网。

1、电气控制设备

公司主要经营电网安全与控制、电机控制与节能、供用电控制与自动化、电力信息化系列产品，具体为消弧选线成套装置、高压变频调速系统、电压无功补偿与电能质量控制系统、高压设备状态监测与诊断系统、电力企业调度信息整合平台及应用软件等。作为公司一直以来的市场领先业务板块，公司在充分的市场竞争及长时间的研发沉淀中积累了较丰富独特的经营、管理、技术、营销经验，打造了美誉度极高的智光电气品牌。

公司电气控制设备业务主营产品之一消弧选线成套装置，产品已应用到全国 260 个地级市供电局（全国共 333 个地级市），应用渗透率达到 78%，市场占有率持续位居国内同类产品前列；公司电气控制设备业务主营产品之一高压变频调速系统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知名的专业厂家，连续多年被评选为“中国高压变频器十大品牌”。在超大功率高压变频系统应用方面，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突破新的应用领域，并形成 300MW—600MW 火电机组电动给水泵变频控制节能改造、600MW 及以上火电机组联合引风机变频控制节能改造、钢铁行业大功率同

步电机烧结主抽变频控制节能改造、特大容量电机高压变频软起等高端应用，为国内同业中能与国际优秀品牌媲美的厂家之一。基于公司电力电子技术方面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高压静止无功发生器(SVG)在电网安全稳定控制和新能源接入网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在大功率储能业务发展方面，公司承担了“南方电网 MW 级电池储能 863 课题示范工程”能量转换系统的研制，该项目入选“2015 中国智慧能源产业十大优秀案例”；在新能源领域，公司对新能源接入进行了深入系统研究，并作为主要单位组织起草《光伏智能变电站》标准，并投入大量资源研制出新一代分布式光伏系统智能一体化箱变。

2、电力电缆

在电力电缆业务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岭南电缆是专业从事高端电力电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系统和大型工业企业，是专注于电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的专家，为南方电网和国家电网优秀供应商，产品广泛应用于广州新白云机场、广州亚运城、广州琶洲会展中心、广州地铁、深圳地铁、成都地铁、天津奥体中心、博鳌论坛会议中心、深圳大运会中心和广州超算中心等重点工程。在超高压和特种电缆领域，岭南电缆是国内第一批引进和拥有世界先进制造技术的厂家之一，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岭南电缆投资新建的生产基地，对生产设备进行了全面更新和升级换代，引进了当前世界一流的芬兰Maillefer（麦拉菲尔）立式生产线，提高生产效率，解决了因产能瓶颈对公司发展的制约（高压、超高压电缆年生产能力由原来的365公里提升到1,000公里，产能提升2.74倍），同时带来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的提升。

3、综合节能服务

在综合节能服务业务方面，公司自2010年起抓住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的契机，成立子公司广州智光节能服务有限公司，重点聚焦工业节能，围绕三大核心优势业务一发电厂节能增效、工业电气节能增效和工业余热余压发电利用等，开展全面的服务业务，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荣获“2015年度全国节能服务公司百强榜第四名”、2015中国节能服务产业年度品牌企业、十二五”节能服务产业突出贡献奖、全国节能服务公司综合能力AAAAA最高等级评价等；并被认定为“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一级服务机构”，公司已成为国内节能服务领域的标杆企业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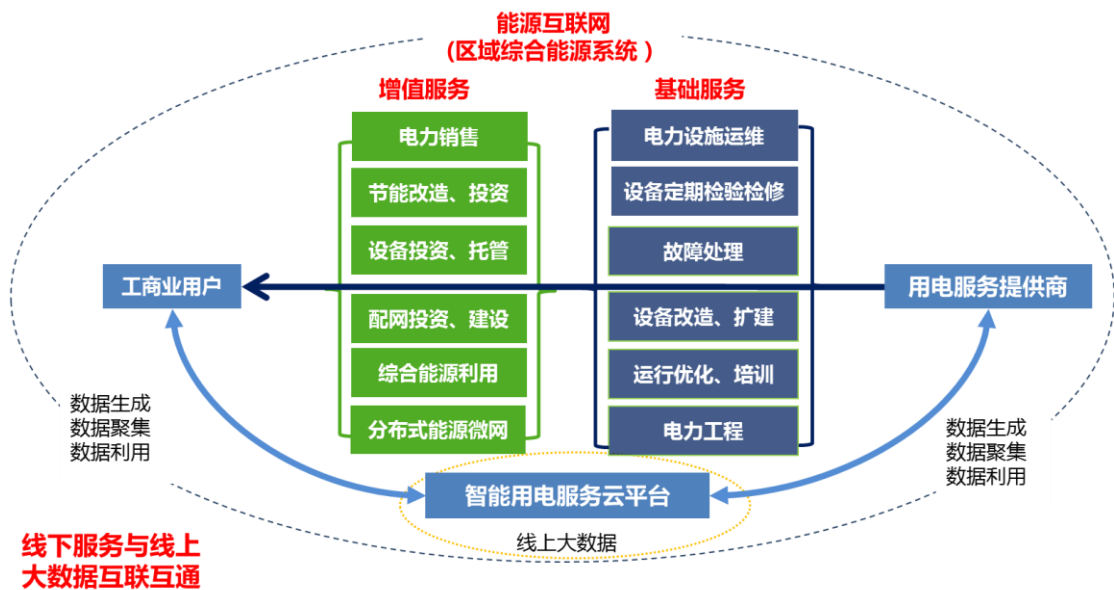
4、用电服务

2015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意味着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大幕的拉开，其中允许各类资本进入售电领域和新增配电领域，工商业用户将拥有自主选择权，电力用户用电将更加便利，原来由电网公司主导的工商业用户的用电运行维护管理以及电力供应业务对市场开放，因此，公司设立能够提供售电、分布式能源、微网、节能服务、电力设备运维等综合能源服务的用电服务公司，专注于解决用户在用电服务需

求方面的“痛点”。

公司早于2014年末已超前市场进行布局，结合公司地处广东省的地缘优势，设立用电服务板块，公司已在广州市、肇庆市、汕头市、江门市、东莞市及南宁市（广西壮族自治区）开展线下服务网络部分布局，并成立负责电力销售业务的子公司开展售电业务。公司计划三年时间覆盖3.7万工商业专变用户，获取2300万kVA以上的专变容量，提供综合用电基础性服务和增值服务，并结合用电数据云平台及需求挖掘，打造线下服务与线上数据联通的大型用电服务平台，顺应能源领域的新变化，抓住能源互联网发展的绝佳时机，服务与公司的战略升级。

公司用电服务业务包括基础用电服务及增值用电服务，如下图中所示：



公司用电服务业务的盈利模式如下表：

服务类别	具体服务	业务概述及盈利模式
基础用电服务	电力设施运维	对运行中的电力设施进行周期性的保养、检测试验，提出设备状态评价及设备检修方案。根据合约向客户收取年度运行维护费用。
	设备定期检验检修	根据用户要求开展周期性设备性能检验，出具检验报告，根据服务范围按次收取服务费。
	故障处理	响应用户故障处理请求，提供人力、技术、材料及设备支持，对出现故障的运行中的电力设备进行维修，根据工程量结算服务费。
	设备改造、扩建	根据用户设备改扩建方案，对无法满足当前的用电需求的设备容量，通过更换或增加设备、设施，对原电力设施开展施工、建设及调试，根据国家收费标准及工程量，结合工程复杂程度收取服务费。
	运行优化、培训	在保证技术安全、经济合理的条件下，充分利用现有的设备、元件，不投资或有较少的投资，通过相关技术论证，选取最佳运行方式、调整负荷、提高功率因数、调整或更换变压器、电网改造等，在传输相同电量的基础上，以达到减少系统损耗，从而达到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同时对用户进行相应的专业培训和跟踪服务。根据协议收取专项服务费。
	电力工程	对新增输电、变电设施开展全过程技术服务，开展与电力的生产、

		输送、分配有关的工程建设。根据收费标准及工程量收取费用。
增值用电服务	电力销售	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步伐,开展终端电力销售及服务,以电力客户需求为中心,通过供用关系,使电力用户能够使用安全、可靠、合格、经济的电力商品。按照电力交易价格标准,销售电力。
	节能改造、投资	由用户或自主出资对用户原来的电力设备进行节能减排升级改造,来实现减少能源消耗量,为用户提供人力、技术、设备及资金等综合服务,根据协议回收投资、分享节能效益以及收取合理的增值服务费用。
	设备投资、托管	出资自主完成工商业用户专用电力设备建设,并提供设备的后续运行维护服务,根据协议回收成本及收取相应增值服务费用。
	配网投资、建设	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方向,参与区域或用户增量配网工程建设及运营。按照国家政策收取增值服务费。
	综合能源利用	热、电、冷、气相关的咨询诊断、检测评估、技术改造和信息服务、技术研发、设备研制;新能源开发、节能减排、用户侧储能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根据国家政策及收费标准、效益分享机制等收取服务费用。
	分布式能源微网	开展区域电网、热电冷联供以及清洁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根据国家、地区政策及合理投资回收期,通过供销协议收回投资成本及收取合理收益。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较期初增长 77.96%, 主要是综合节能服务项目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较期初下降 47.09%, 主要是公司综合节能服务项目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立足能源领域,致力于帮助客户安全、节约、舒适地使用能源,力争成为国内具有领先地位的大型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商。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竞争,培育了独特的竞争优势。

1、技术及研发优势

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领域是一个技术创新壁垒极高的领域,其内涵丰富,涵盖的领域与方向繁多,不同方向间又具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此外用户需求的多元化及用户对使用体验的日益高要求需要企业从用户角度出发系统地提供服务,因此企业必须在产品、运营、服务等方面具备扎实的技术储备与积累。

公司已掌握了电气控制与自动化、电力电缆、节能服务、用电服务等领域的核心技术,并构建了相互关联的多技术、多学科综合应用平台,公司利用该平台在相关领域实现了多项技术的研

发成功与实际应用。随着公司业务布局的延伸与多元化，多年技术及研发沉淀将使公司在实现国内具有领先地位的大型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商的战略时具备更充分成熟的条件及竞争优势。

公司与国内多所著名高等院校如清华大学、浙江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电力科学研究院等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除公司内部核心技术人员外，公司聘请了多位行业著名的资深专家和学者担任技术委员会委员，共同决策公司技术的发展方向，公司已形成完整的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核心技术人才培养体系。

2、品牌优势

公司产品与服务都是基于公司的核心技术平台和产业布局研发打造的，均达到国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形成了智光电气在能源领域的知名品牌影响力。用户对“智光电气”、“岭南电缆”、“智光节能”的认可度较高，公司品牌影响力较强，使得公司在拓展业务及开发客户时具有强大品牌优势，有利于公司在把握大量客户的同时顺利进行战略升级。

3、核心团队及激励机制优势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拥有深厚的专业背景，绝大部分拥有硕士、博士学位，具有在电力、能源领域长期从业的经历，能敏锐、超前把握政策、行业、市场、产品的发展方向。公司核心团队具有实现战略升级为大型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提供商的能力与背景。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结构稳定、向心力强，形成了科学民主的决策机制，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技术人员2015年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了公司的股份，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4、业务布局优势

公司形成了“产品+服务+投资”的经营平台，在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的各细分方向及市场中进行了深层次布局，目前所具备的电气控制设备、电力电缆、综合节能服务、用电服务具有高度相关性和联动性，同行业竞争对手中无类似业务布局，公司能够通过目前科学合理的业务布局实现客户、人员、技术、经营管理上的协同效应，使得公司其他方面竞争优势得到充分发挥。

5、用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能源领域的深耕使得公司积累了电力系统及各大行业的用电客户，在公司实现新战略目标的过程中，公司积累的客户资源能够使得公司的转型具有稳定的支点，大大降低了经营风险，同时，公司的客户资源积累也意味着公司在电力体制改革及能源互联网时代到来的背景下具有领先于其他竞争对手的先发优势，有利于公司升级为大型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提供商。

6、区位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在开展用电服务业务方面享有较大区位优势。广东是我国的经

济大省、用电大省，其用电量位居全国前列，2015年超过5,200亿千瓦时。随着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创新，广东省未来仍具有广阔的增长空间，预计用电量仍将稳步增长。此外，广东省作为开展售电侧改革的试点省份，改革步伐较快，用户对用电服务的各类需求将推动用电服务市场高速增长，公司战略升级及业务延伸恰逢其时，能够充分利用区位优势迅速积累用户资源，拓展用电服务业务。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全球整体宏观经济形势依旧错综复杂，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面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环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锐意进取，适时判断国家产业政策变化的大趋势，顺势而为，提前布局新的支柱产业。公司“产品+服务+投资”的经营平台进一步得以夯实，整体经营业绩保持高速增长，并通过强化内部管理，经营效率得到大幅度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07亿元，同比增长23.65%；利润总额1.55亿元，同比增长124.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亿元，同比增长115.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亿元，同比增长197.4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一）2015年度重大工作回顾

1、完成对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并购与整合

本年度，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实现并完成了对岭南电缆的整体并购，增强电网产品线，转变电网业务发展策略，促进电网业务做强做大，带动其他能源业务发展；促进公司构建以能源控制、能源传输、能源服务为特点的面向能源互联网的业务发展布局。在扩大产品与服务范围，加强客户关系，拓展公司发展空间，扩大经营规模，提升经营效益提升品牌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

2、实施并完成智光电气和智光节能员工持股计划

2015年度，公司在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岭南电缆资产的同时，嵌入2015年智光电气员工持股计划；智光节能则通过成立深圳市美能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极大调动员工积极性，增强核心经营团队以及骨干员工凝聚力和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责任感。

3、围绕公司业务发展方向，积极开展对外投资

2015年度，智光节能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深度合作，共同发起设立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将覆盖南网五省开展分布式能源、余热利用、生物质发电等能源综合利用业务；与中清源环保节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山西智光清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拓展热电厂余热利用和区域高效集中供暖项目；智光用电投资分别在肇庆市、汕头市、东莞市、江门市、南宁市以合资方设立区域用电服务公司，并成立广东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抓住广东省作为全国售电侧改革的试点省份，快速切入电力销售市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外投资，聚集优势资源，带动公司外延性的扩展。

4、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所处行业正处于快速变革阶段，随着电力体制改革方案及配套文件落地，广东列入售电侧改革试点，能源互联网技术及发展时机成熟，用电服务及综合能源服务将应迎来重大发展机遇，公司有望把握机遇高速成长，实现公司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的领先提供商的战略定位。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停牌，完成非公开发行预案的论证，并通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18亿元，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迅速完善公司在业务和创新等方面的布局，在用电需求侧业务和综合能源领域的技术创新上发力，抓住电改的市场机会和“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机遇，促进公司新战略全面实施。

注：2016年3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332号）。

（二）2015年度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电气控制设备

目前公司在电气设备业务有丰富的产品结构，包括：电网安全与控制产品、电机控制与节能产品、供用电控制与自动化产品、电力信息化产品等。报告期内，电气控制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53亿元，同比下降5.87%。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销售合同签订过程中的风险管控，狠抓销售回款，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得到极大优化；海外市场业务实现突破，高压变频调速系统在塔吉克斯坦、蒙古、柬埔寨、哈萨克斯坦、缅甸等多个海外项目实现应用；在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方面，完成双变频器并联运行研究项目、MW级电池储能能量转换系统（PCS）装置研制项目（通过国家科技部验收）、分布式光伏系统智能一体化箱变的研制与运行。为公司2016年拓展轨道交通、港口岸电、光伏发电、储能等细分市场做好了产品与解决方案方面的储备。

另外，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围绕电力自动化细分领域，形成了较为完备包括电力自动化产品及低压电能质量产品、漏电火灾监控装置与系统的产品线；客户群业务由传统的电厂、水泥等工业客户，成功开拓到商业地产、市政领域；电力信息化产品重点推广智能配网的相关解决方案及开展调度大数据构建和移动应用相关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并对智能变电站状态监测系统进行全面的技术升级和产品改进，进一步提升系统性能及产品质量。

2、电力电缆

报告期内，岭南电缆实现营业收入6.03亿元，同比增长33.31%；利润总额4,962.37万元，同比增长192.44%；净利润总额4,353.55万元，同比增长183.37%；

2015年度，为岭南电缆全新生产基地搬迁后全面投产的第一年，公司通过加强营销团队建设，促回款，拓市场，提升销售业绩、加强物资管理，减库存，控消耗，降低生产成本、改革薪酬体系，建立有效机制，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集中管理资金，加强财务分析等针对性措施，经营

水平和效率得到较大提升。

3、综合节能服务

报告期内，智光节能实现营业收入2.34亿元，同比增长75.39%；利润总额8,739.41万元，同比增长141.88%；净利润总额8,593.45万元，同比增长131.59%；

报告期内，由于智光节能前期已签订的多个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完成建设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本年度，公司全面整合电厂节能业务，并逐步发展电力行业多种节能技术和节能业务，加速电动给水泵系统改造应用推广，全年完成新增21台机组35套电动给水泵节能业务，市场占有率居国内第一；2016年2月公司中标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塔山发电公司2×600MW机组电动给水泵节能改造合同能源（节能服务）管理项目”，该项目的成功实施将使该技术在600MW级大型火电机组给水泵系统节能改造推广应用具有突破性意义；2015年公司新拓展热电厂余热利用和区域高效集中供暖项目，实施中的山西国锦煤电一期供热热网工程项目，通过采用高背压等技术，利用汽轮机乏汽余热回收解决城市冬季集中供暖。

4、用电服务

报告期内，用电投资持续进行线下用电服务布局，继2014年在广州设立第一家用电服务公司后，2015年先后在肇庆市、汕头市、东莞市、江门市、南宁市分别设立区域用电服务公司，新成立广东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并且围绕用电服务增值业务创新盈利模式，积极探索试点。

2015年底，智能用电服务平台已经实现上线运行，以线上信息与线下服务相结合，改变传统服务模式，创建“互联网+专变运维”的新的生态模式。该系统以专变配电房服务场景为核心，通过用电服务信息平台大数据存储、管理、分析、数据呈现能力，为专变配电房运维业务提供全方位的信息采集管理和业务流程信息化呈现，提高运维效率和管理水平，并通过跨平台数据呈现和大数据分析能力，为专变客户提供更贴身的运维服务体验，增强服务黏性，并进一步开发后续增值服务，促进服务内容和盈利模式的多元化。

2015年度，公司控股的第一家用电服务公司—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91.1万元，净利润1,006.26万元，已积累了50万千伏安专变容量的客户。

（三）其他经营管理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在融资创新方面开展了融资租赁、人民币利率掉期、亚行贷款贴息等相关工作，改变原授信品种的格局，盘活存量资产，有效利用现有资产，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费用。

2、报告期内，为加快公司干部队伍建设，建立后备干部梯队，确保将有责任感、有敬业精神、高素质对公司忠诚且贡献突出的优秀员工选拔到公司干部后备队进行培养，集团制定《后备干部推荐标准》，并筛选出后备人才库。

3、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知识产权的申请和保护及相关标准的制定工作，截止2015年12

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拥有专利（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共115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04项，累计共参与14项国家或行业标准的起草。

4、2015年度，智光电气荣获“高压变频器十大品牌”；智光节能荣登2015年度全国节能服务公司百强榜第四位、荣获全国节能服务公司综合能力5A最高等级评、入选最高级“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一级服务机构”资质；公司承担的“南方电网MW级电池储能863课题示范工程”能量转换系统的研制，入选“2015中国智慧能源产业十大优秀案例”。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06,933,031.54	100%	1,056,954,922.33	100%	23.65%
分行业					
电气控制设备	453,201,495.52	34.68%	481,438,722.51	45.55%	-5.87%
电力电缆	582,359,228.44	44.56%	449,544,479.79	42.53%	29.54%
综合节能服务	202,633,560.94	15.50%	125,971,720.03	11.92%	60.86%
用电服务	68,738,746.64	5.26%			
分产品					
电气控制设备	453,201,495.52	34.68%	481,438,722.51	45.55%	-5.87%
其中：电机控制与节能	276,218,174.57	21.13%	302,482,554.56	28.62%	-8.68%
电网安全与控制	126,506,589.73	9.68%	123,415,678.98	11.68%	2.50%
供用电制与自动化	10,316,936.26	0.79%	8,432,370.88	0.80%	22.35%
电力信息化及其他	40,159,794.96	3.07%	47,108,118.09	4.46%	-14.75%
电力电缆	582,359,228.44	44.56%	449,544,479.79	42.53%	29.54%
综合节能服务	202,633,560.94	15.50%	125,971,720.03	11.92%	60.86%
用电服务	68,738,746.64	5.26%		0.00%	
分地区					
华南地区	719,222,894.82	55.03%	513,114,221.77	48.55%	40.17%
华东地区	211,462,040.95	16.18%	222,759,584.14	21.08%	-5.07%
北方地区	292,396,939.87	22.37%	242,346,354.39	22.93%	20.65%

其他地区	83,851,155.90	6.42%	78,734,762.03	7.45%	6.50%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气控制设备	453,201,495.52	312,960,201.91	30.94%	-5.87%	-0.73%	-3.58%
电力电缆	582,359,228.44	480,121,975.87	17.56%	29.54%	26.26%	2.15%
综合节能服务	202,633,560.94	131,565,786.26	35.07%	60.86%	50.38%	4.52%
用电服务	68,738,746.64	50,304,519.30	26.82%			
分产品						
电气控制设备	453,201,495.52	312,960,201.91	30.94%	-5.87%	-0.73%	-3.58%
其中：电机控制与节能	276,218,174.57	189,203,769.02	31.50%	-8.68%	-5.16%	-2.54%
电网安全与控制	126,506,589.73	102,688,388.93	18.83%	2.50%	14.86%	-8.73%
供用电控制与自动化	10,316,936.26	5,604,343.07	45.68%	22.35%	47.06%	-9.13%
电力信息化及其他	40,159,794.96	15,463,700.89	61.49%	-14.75%	-31.43%	9.36%
电力电缆	582,359,228.44	480,121,975.87	17.56%	29.54%	26.26%	2.15%
综合节能服务	202,633,560.94	131,565,786.26	35.07%	60.86%	50.38%	4.52%
用电服务	68,738,746.64	50,304,519.30	26.82%			
分地区						
华南地区	719,222,894.82	536,050,821.46	25.47%	40.17%	30.68%	5.41%
华东地区	211,462,040.95	163,992,530.27	22.45%	-5.07%	0.89%	-4.58%
北方地区	292,396,939.87	221,101,679.37	24.38%	20.65%	42.65%	-11.66%
其他地区	83,851,155.90	53,807,452.24	35.83%	6.50%	-2.65%	6.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气控制设备	453,201,495.52	312,960,201.91	30.94%	-5.87%	-0.73%	-3.58%
电力电缆	582,359,228.44	480,121,975.87	17.56%	29.54%	26.26%	2.15%
综合节能服务	202,633,560.94	131,565,786.26	35.07%	60.86%	50.38%	4.52%
用电服务	68,738,746.64	50,304,519.30	26.82%			
分产品						
电气控制设备	453,201,495.52	312,960,201.91	30.94%	-5.87%	-0.73%	-3.58%
其中：电机	276,218,174.57	189,203,769.02	31.50%	-8.68%	-5.16%	-2.54%

控制与节能						
电网安全与控制	126,506,589.73	102,688,388.93	18.83%	2.50%	14.86%	-8.73%
供用电控制与自动化	10,316,936.26	5,604,343.07	45.68%	22.35%	47.06%	-9.13%
电力信息化及其他	40,159,794.96	15,463,700.89	61.49%	-14.75%	-31.43%	9.36%
电力电缆	582,359,228.44	480,121,975.87	17.56%	29.54%	26.26%	2.15%
综合节能服务	202,633,560.94	131,565,786.26	35.07%	60.86%	50.38%	4.52%
用电服务	68,738,746.64	50,304,519.30	26.82%			
分地区						
华南地区	719,222,894.82	536,050,821.46	25.47%	40.17%	30.68%	5.41%
华东地区	211,462,040.95	163,992,530.27	22.45%	-5.07%	0.89%	-4.58%
北方地区	292,396,939.87	221,101,679.37	24.38%	20.65%	42.65%	-11.66%
其他地区	83,851,155.90	53,807,452.24	35.83%	6.50%	-2.65%	6.03%

变更口径的理由

2015 年 10 月，公司发行股份完成对岭南电缆股权的并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合计持有其 100% 的股权。重大资产重组后，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准则对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或重述。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电网安全与控制	销售量	台/套	636	418	52.15%
	生产量	台/套	635	419	51.55%
	库存量	台/套	28	29	-3.45%
电机控制与节能	销售量	台/套	790	771	2.46%
	生产量	台/套	800	800	0.00%
	库存量	台/套	52	42	23.81%
电力电缆	销售量	米	7,887,687.43	2,795,840.87	182.12%
	生产量	米	7,864,556.43	3,550,813.51	121.49%
	库存量	米	970,235.84	993,366.84	-2.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① 电网安全与控制：销售量增长 52.15%，生产量增长 51.55%，主要原因是该类产品销售台/套数增长所致。
- ② 电力电缆：销售量增长 182.12%，生产量增长 121.49%，主要原因是该类产品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① 2015 年 9 月 17 日智光节能与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变频器的成套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 1,695.33 万元。报告期内，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 ② 2015 年 9 月 10 日，智光节能与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3 机给水泵变频改造 EPC 项目分包合同》，合同总价为 1,066 万元。现该合同正在履行中。
- ③ 2015 年 10 月 1 日，智光节能与国电龙源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2 号、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 号机给水泵变频改造 EMC 项目分包合同》，合同总价为 1,176 万元。现该合同正在履行中。
- ④ 2015 年 4 月 6 日岭南电缆与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签订了关于电力电缆的货物买卖订单合同，合同金额为 1,644.32 万元。现该合同正在执行中。。
- ⑤ 2015 年 7 月 20 日岭南电缆与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郑徐客专四电集成工程指挥部关于高压电力电缆签订了物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 1,132.65 万元，现该合同正在履行中。
- ⑥ 2015 年 10 月 27 日岭南电缆与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电力电缆的货物买卖订单合同，合同金额为 8,876.15 万元。现该合同正在履行中。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气控制设备	营业成本	312,960,201.91	32.10%	315,269,790.44	40.26%	-0.73%
电力电缆	营业成本	480,121,975.87	49.25%	380,255,607.87	48.56%	26.26%
综合节能服务	营业成本	131,565,786.26	13.49%	87,491,714.15	11.17%	50.38%
用电服务	营业成本	50,304,519.30	5.16%		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气控制设备	营业成本	312,960,201.91	32.10%	315,269,790.44	40.26%	-0.73%
其中：电机控制与节能	营业成本	189,203,769.02	19.41%	199,507,595.40	25.48%	-5.16%
电网安全与控制	营业成本	102,688,388.93	10.53%	89,399,928.05	11.42%	14.86%
供用电控制与自动化	营业成本	5,604,343.07	0.57%	3,810,798.53	0.49%	47.06%
电力信息化及其他	营业成本	15,463,700.89	1.59%	22,551,468.46	2.88%	-31.43%
电力电缆	营业成本	480,121,975.87	49.25%	380,255,607.87	48.56%	26.26%
综合节能服务	营业成本	131,565,786.26	13.49%	87,491,714.15	11.17%	50.38%
用电服务	营业成本	50,304,519.30	5.16%		0.00%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8 家：

- ①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成立肇庆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②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成立山西智光清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智光节能持有其 70% 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③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成立汕头市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60% 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④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成立东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55% 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⑤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成立江门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55% 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⑥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成立南宁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55% 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⑦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立广东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100% 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⑧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岭南电缆的收购并实施股权增资，公司持有岭南电缆 99.28% 的股权，自其收购完成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智光用电投资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了岭南电缆 100% 的股权，岭南电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主营增加电气电缆电力电缆业务。2015 年度岭南电缆实现净利润 4,353.55 万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长带来贡献。

②公司 2014 年布局的用电服务业务亦于报告期内开始贡献利润。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5,007,932.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2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98,889,003.14	7.57%
2	客户 2	56,666,665.00	4.34%
3	客户 3	27,524,380.07	2.11%
4	客户 4	21,312,500.00	1.63%
5	客户 5	20,615,384.68	1.58%
合计	—	225,007,932.89	17.2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09,596,943.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7.9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346,983,637.09	32.64%
2	供应商 2	48,820,000.00	4.59%
3	供应商 3	43,654,365.94	4.11%
4	供应商 4	37,360,000.00	3.51%
5	供应商 5	32,778,940.51	3.08%
合计	--	509,596,943.54	47.9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249,473.61	73,698,328.15	-8.75%	
管理费用	90,359,426.48	80,791,024.05	11.84%	
财务费用	62,583,456.53	52,656,575.43	18.85%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坚持技术领先的战略，瞄准能源互联网的发展方向，立足于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领域，完成了双变频器并联运行、MW 级电池储能能量转换系统（PCS）、分布式光伏系统智能一体化箱变、岸电电源、600MW 机组给水泵系统变频改造应用技术、300MW 供热机组高背压乏汽余热利用供热技术的研发，开展了储能技术、新能源接入技术、光电复合智能电缆和新型光纤传感智能系统技术、配电房远程监控技术的研发；并对综合能源系统基础技术进行研究（分布式能源、微网）。持续研发投入将为培育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发挥积极作用，加速推动公司向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领先提供商转型。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67	255	43.9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1.00%	32.00%	-1.00%
研发投入金额（元）	58,177,636.05	48,967,898.34	18.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45%	4.63%	-0.1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0,797,639.71	3,012,145.03	258.47%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8.56%	6.15%	12.4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12	7	24
实用新型	15	23	83
外观设计	2	4	8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无变动。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企业	是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582,555.61	922,509,994.16	2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911,340.27	868,825,505.36	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71,215.34	53,684,488.80	197.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6,968.11	167,612.36	3,424.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95,808.40	298,543,584.56	-11.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88,840.29	-298,375,972.20	-1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0,355,466.28	999,861,596.78	1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670,981.73	819,518,324.33	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684,484.55	180,343,272.45	53.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666,859.60	-64,348,210.95	-377.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97.43%，主要原因是公司因销售回款现金增加和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 573.9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岭南电缆因铜期货投资实际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53.98%，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4,301.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因销售回款现金增加、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增加以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49,199.42	0.48%	长期股权投资形成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4,425,818.43	-2.86%	销售收入形成	是
营业外收入	46,952,337.62	30.36%	政府补助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367,598.07	0.24%	对外捐赠形成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59,751,411.93	11.75%	141,264,336.40	5.61%	6.14%	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回款增加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979,098,350.82	31.99%	846,765,757.22	33.65%	-1.66%	
存货	228,665,179.86	7.47%	234,690,535.57	9.33%	-1.86%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62,142,693.01	2.03%	28,741,598.07	1.14%	0.89%	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845,798,489.85	27.63%	475,283,796.39	18.89%	8.74%	公司控股子公司智光节能在建工程项目结转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45,764,928.91	8.03%	464,509,073.45	18.46%	-10.43%	公司控股子公司智光节能在建工程项目结转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70,451,827.28	18.64%	513,064,387.15	20.39%	-1.75%	
长期借款	168,490,989.09	5.50%	249,567,444.32	9.92%	-4.42%	公司偿还长期银行借款的金额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25,090,361.00	31,520,000.00	1,883.1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新设	33,320,000.00	49.00%	自有资金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正常经营	-203,386.69	-203,386.69	否	2015 年 06 月 24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的《关于智光节能参与设立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山西智光清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服务	新设	21,000,000.00	70.00%	自有资金	中清源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长期	节能服务	正常经营	-48,291.19	-48,291.19	否	2015 年 08 月 22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在山西设立智光清源供热有限公司的公告》
广东智光用电	企业自有资金	增资	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全资	长期	用电投资	正常经营	8,354,710.67	8,354,710.67	否	2015 年 07 月 14 日	详见刊登于巨

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投资管理服务；电力工程设计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电气设备修理等												日	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向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电缆生产销售	收购	550,770,361.00	1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和自有资金增资	全资	长期	电缆生产销售	正常经营	43,535,467.78	43,535,467.78	否	2015 年 05 月 12 日	详见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合计	--	--	625,090,361.00	--	--	--	--	--	--	51,638,500.57	51,638,500.5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年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970	411.46	17,118.46	0	9,159.54	52.45%	445	节余资金，存放募集资金账户。	0

2015 年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166	8,230.97	8,230.97	0	0	0.00%	4,346.07	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存放募集资金账户。	0
合计	--	33,136.00	8,642.43	25,349.43	0	9,159.54	52.45%	4,791.0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额、资金到位情况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57 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1,856,25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7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5,05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4,650,000.00 元。该次发行额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0]第 09005180058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07.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863.39 万元。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411.46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411.4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0.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信源支行	11007251575002	4,598,777.46	含节余资金 445.00 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826664948208093001	1,911.73	
合 计		4,600,689.19	

二、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8 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2,503,086 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33 元。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141,6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5,889,639.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25,770,361.00 元。此次募集资金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5038500108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8,230.97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8,230.97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2949018800004836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	441162949018800004760	43,562,595.11	
合 计		43,562,595.11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

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投资项目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并业经批准。根据该管理办法，公司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时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信源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时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存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信源支行专用账户，账号为 1100725157500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专用账户，账号为 826664948208093001。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存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专用账户 441162949018800004684、441162949018800004836 及 441162949018800004760，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专用账户 441162949018800004684 募集资金在使用完毕后已销户。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	是	11,610	6,822		6,822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055.39	否	是
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是	5,410	1,038.46		1,042.58	100.4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	否		4,371.54	411.46	4,465.88	102.1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788		4,788	100.00%			是	否
偿还岭南电缆银行贷款 7,000 万元	否	7,000	7,000	7,004.61	7,004.61	100.07%			是	否
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5,577.04	5,577.04	1,226.36	1,226.36	21.9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597.04	29,597.04	8,642.43	25,349.43	--	--	1,055.39	--	--
超募资金投向										
节余资金专户储存			445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45			--	--		--	--
合计	--	29,597.04	30,042.04	8,642.43	25,349.43	--	--	1,055.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原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400 套/年，已达到预期产能目标，由于近年来高压变频器市场竞争激烈，导致销售价格下降；该项目的产能虽然达到预期数量，但由于产品价格的下降，该项目并未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201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									

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大功率变频项目，原因如下： ①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并优化原定研发设计方案和步骤，3000kVA 及以上容量等级的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研发工作大幅提前完成。产品试制、研发类试验设备投资、部分基础设施投资得到有效控制，减少投入。 ②通过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公司进行了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公司在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已形成完备的产品系列，设备单（台/套）最大容量达到 30000kVA。 ③通过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在生产设备方面，公司利用自有力量建设组装、检测一体化的变频功率单元体装配生产线，电路板自动涂覆生产线，电路板自动检测设备，并扩大了高压变频配套专用变压器的生产产能。在试验能力方面，公司充分利用原有条件，通过方案优化和改进，已完成对变频试验站的改扩建，具备单台 20000kVA 的高压变频器整机带全容量负载的试验条件。 ④公司成套车间的设计是一体化的，其中变压器生产线、成套车间、电子生产线、仓库、公用工程设施等为公司主营产品消弧选线成套装置和高压变频系统等主营产品生产所共用。公司因此对相关生产车间进行了优化调整和适当改进，提高高压变频的成套与试验工位，能保证超大功率高压变频成套和试验检验场地的要求。⑤公司加强生产排程管理和存货管理，尽量缩短产品成套试验合格后场内滞留时间，并租用外部周转仓库来辅助解决临时性场地不足的问题。 综上，公司通过前期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及充分利用公司现有其他生产设施，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原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400 套/年，已达到预期产能目标。基于以上原因，公司拟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续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经 201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终止实施“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定址于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51 号（注：企业技术中心设立的分中心在北京、杭州租赁办公场地），变更后的“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定址于广州市开发区科学城瑞和路以西（科学城 KXCD-D2-7 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 11,610.00 万元变更为 6,822.00 万。“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系由“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变更而来。从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出发，为了适应节能减排市场的发展，把握节能服务的机遇，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市场需求，计划通过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向，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广会所专字【2010】第 10004870033 号《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13,909,740.85 元先期垫付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已转至公司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①2010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使用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该款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②2011 年 7 月 4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8 日使用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该款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2011 年 12 月 29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③2012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0 日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④2012 年 11 月 9 日，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4 日使用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该款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 2014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募投项目“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简称“大功率变频项目”或“原募投项目”）。截至 2014 年 3 月 25 日，大功率变频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6,822.00 万元，将剩余募集资金 4,994.68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后续利息全部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拟投资 11,610.00 万元，实现年产 400 台套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的产能。截至 2014 年 3 月 25 日，公司通过前期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及充分利用公司现有其他生产设施，原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400 套/年，项目已达到预期产能目标。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不含利息收入）为 4,788.0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为 27.41%，已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信源支行进行专户储存。截止 2014 年 3 月 25 日，大功率变频项目余额为 4,994.68 万元（含利息）。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约 4,994.68 万元（包括节约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岭南电缆扩建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按募投项目及用途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	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4,371.54	411.46	4,466.12	102.1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	4,788		4,788	100.00%			是	否
合计	--	9,159.54	411.46	9,254.12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①从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出发，为适应节能减排市场的发展，把握节能服务的机遇，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市场需求，计划通过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向，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截至 2011 年 2 月 28 日，“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为 4,371.54 万元，变更投入到控股子公司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智光节能工业电气节能增效综合技术研究试验室”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智光节能。具体详见公司 2011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编号：2011010）。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②“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已新增产能 400 套/年，已达到预期产能目标，但由于产品价格的下滑以及产品销量低于预期，该项目并未达到预期收益。公司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将募集资金更有效地运用到公司主营业务上，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截止 2014 年 3 月 25 日，“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为 4,788.00 万元，项目终止实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 2014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14015）。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 2014 年 4 月 18 日“3000kVA 及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项目”终止实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343,750,000.00	973,244,673.04	462,234,107.95	234,182,491.73	66,511,362.03	85,934,527.13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电缆	204,432,162.00	1,090,736,499.50	499,153,601.60	602,501,625.01	47,102,996.63	43,535,467.78
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	100,000,000.00	86,310,953.53	43,629,659.67	68,911,010.78	11,733,456.41	8,354,710.6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	增资	增加其资金实力，加快其线下用电服务资源开拓，打造线上电力需求侧管理“云平台”，进一步完善能源互联网布局。对公司今后的财务和经营状况将产生积极影响。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配套募集增资	2015 年度岭南电缆实现营业收入 6.025 亿元，净利润 4353.55 万元，对合并报表范围后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山西智光清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无业绩影响
肇庆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无业绩影响
汕头市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无业绩影响
东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无业绩影响
江门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无业绩影响
南宁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无业绩影响
广东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无业绩影响
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业绩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公司控股子公司岭南电缆，是专业从事高端电力电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系统和大型工业企业，是专注于电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的专家，为南方电网和国家电网优秀供应商。岭南电缆是国内第一批引进和拥有世界先进制造技术的厂家之一，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 2、公司控股子公司智光节能，国内节能服务领域的标杆企业之一，重点聚焦工业节能，围绕三大核心优势业务——发电厂节能增效、工业电气节能增效和工业余热余压发电利用等，开展全面的服务业务。荣获“2015 年度全国节能服务公司百强榜第四名”、“十二五”节能服务产业突出贡献奖、全国节能服务公司综合能力 AAAAA 最高等级评价等，并被认定为“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一级服务机构”、2015 中国节能服务产业年度品牌企业。
- 3、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用电投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用电服务业务的投资，开拓用基础性用电服务和增值性用电服务。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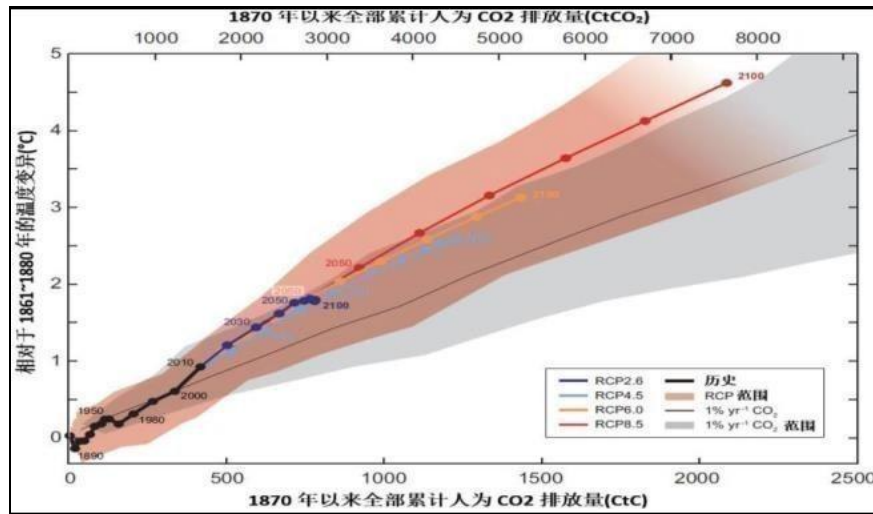
（一）行业发展趋势

1、基于化石燃料大规模利用的工业模式正在走向终结

人类社会能源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面临巨大挑战，基于化石燃料大规模利用的工业模式正在走向终结。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及我国终端能源消费结构均以石油为主，而且传统能源发电比重偏高，需要解决能源可持续发展问题。由于化石燃料的逐渐枯竭及其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在第二次工业革命中奠定的基于化石燃料大规模利用的工业模式正在走向终结。

人类活动主要是燃烧化石燃料，至少有95%的可能是造成气候变暖的主要原因。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近年发布的气候报告显示，燃烧化石燃料，至少有95%的可能是造成气候变暖的主要原因，明显高于前几次评估报告的结论（2007年、2001年以及1999年的报告则分别为90%、66%以及50%）。

图：全球变暖与CO₂排放量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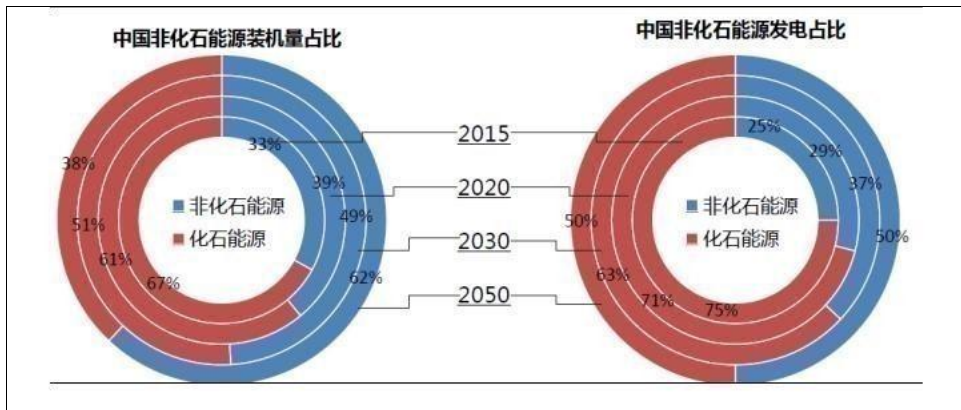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清华大学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我国能源生产与消费革命的需求迫切，形势严峻。我国更加面临能源环境与经济发展的双重压力。我国人均能源资源拥有量不到世界平均水平的一半，而单位GDP能耗却是世界平均水平的2.5倍，能源供应缺口日趋严重。在紧缺的能源资源中，不可再生的非清洁煤炭资源占比70%以上，也造就了我国煤炭的生产和消费以及二氧化碳和二氧化硫排放均世界排名第一。据估计，中国的空气污染每年造成的经济损失相当于国内生产总值的3.8%。改善能源生产与消费结构，促进CO₂及主要空气污染物减排，治理环境问题，稳步发展经济，形势刻不容缓。

2、可再生能源前景广阔

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可再生能源发展，到2020年，非化石能源将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5%，2030年的这一比重将达20%。国务院办公厅《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提出，“着力优化能源结构，坚持发展非化石能源与化石能源高效清洁利用并举，要大幅增加风电、太阳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和核电消费比重。到2020年，非化石能源将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5%。到2020年，风电装机达到2亿千瓦（200GW），光伏装机要达到1亿千瓦（100GW）”。2014年11月，我国政府在《中美气候变化联合声明》中提出，2030年左右中国CO₂排放达到峰值且将努力早日达峰，并计划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20%左右。而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预计，到2020年，我国非化石能源装机量占比将达39%，而非化石能源发电占比将达29%；到2030年，我国非化石能源装机量占比将达49%，而非化石能源发电占比将达37%；到2050年，我国非化石能源装机量占比将达62%，而非化石能源发电占比将达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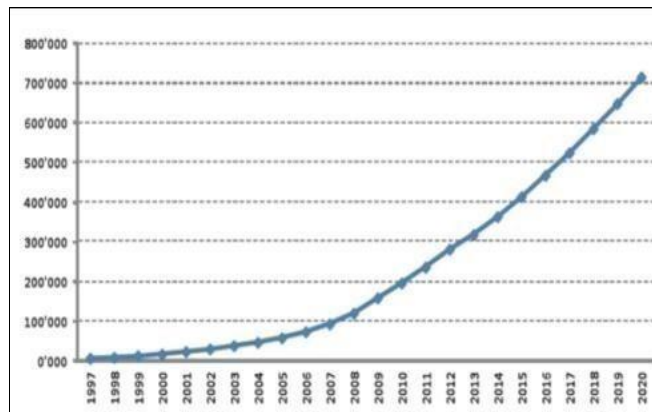
图：我国非化石能源装机及发电占比预测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除去政策利好，可再生能源技术发展，使得其成本及装机总量亦有望取得进一步突破。国际风电发展迅猛，到2020年，全球风电装机容量将超700GW，相比2014年增长一倍。我国风电发展尤其迅速，风电装机容量排名世界第一。

图：1997-2020年全球累计风电装机容量（单位：MW）



数据来源：世界风能组织（WWEA）

3、《巴黎协定》促进全球能源领域变革，推动节能环保事业发展

2015年12月，来自195个国家的代表就共同应对气候变化一致通过了《巴黎协定》。协定在总体目标、责任区分、资金技术等多个核心问题上取得进展，被认为是气候谈判过程中历史性的转折点。根据协定内容，各方同意加强对气候变化威胁的全球应对，将全球平均温度升幅与前工业化时期相比控制在2℃以内；减缓方面，协定指出发达国家应继续带头，努力实现减排目标，发展中国家则应依据不同的国情继续强化减排努力，并逐渐实现减排或限排目标。资金方面，协定规定发达国家应协助发展中国家，在减缓和适应两方面提供资金资源。同时，将“2020年后每年提供1,000亿美元帮助发展中国家应对气候变化”作为底线，提出各方最迟应在2025年前提出新的资金资助目标；各方将以“自主贡献”的方式参与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行动。协定还要求各方在适应气候变化、损失和损害、各国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困等方面进一步加强合作。

《巴黎协定》的达成标志着2020年后的全球气候治理将进入一个前所未有的新阶段，具有里

程碑式的非凡意义。另外,《巴黎协定》标志着中国开始展现其全球领导力。中国在国内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已成为世界节能和利用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第一大国,其减排决心和力度受到国际社会的普遍好评。《巴黎协定》的通过显示出中国在全球气候治理的角色正从积极的参与者向引领者转变,中国的节能环保产业及综合能源领域将迎来较大发展机遇。

4、电力体2015年3月25日,国务院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简称“电改9号文”。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重点和路径是“三放开一独立三强化”:在进一步完善政企分开、厂网分开、主辅分开的基础上,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体制架构,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有序向社会资本放开配售电业务,有序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的发用电计划;推进交易机构相对独立,规范运行;继续深化对区域电网建设和适合我国国情的输配体制研究;进一步强化政府监管,进一步强化电力统筹规划,进一步强化电力安全高效运行和可靠供应。售电侧和电价的放开,将有利于还原电力的商品属性,使价格反映市场供求关系和指导资源配置,实现电力交易市场化,从而激发电力企业的市场活力,重塑电力工业价值链。制改革有望释放能源互联网最大的政策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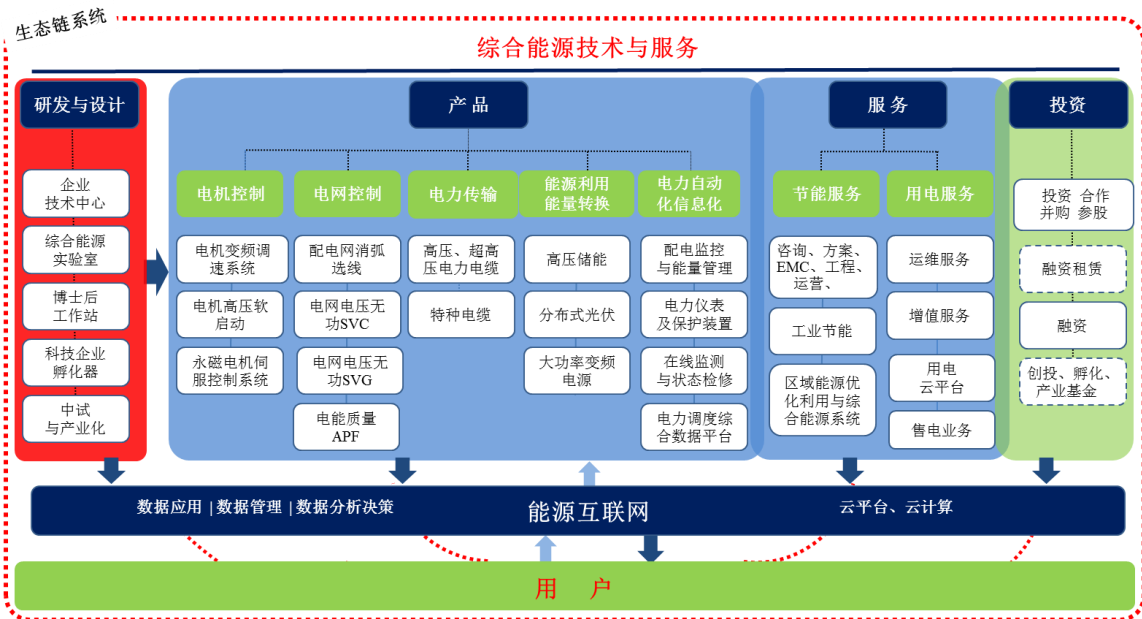
我国电力改革历程从“政企分开”(1998年)开始,先后历经“厂网分开”(2002年)、“政监分开”(2003年)、“主辅分开”(2011年)、“新电改”(2015年)等四个阶段。

5、“互联网+”国家战略行动支撑能源互联网形成

能源互联网作为能源技术和互联网技术与思维的深度融合,是我国能源技术革命的具体实现,深度贴合国家“互联网+”行动计划。能源互联网将为能源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与经济健康增长提供有效支撑,并将助力中国引领第三次工业革命。在能源技术方面,以风电、太阳能为代表的新能源发电技术快速进步,有望在将来10-15年内实现成本占优。在互联网技术方面,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飞速发展,可为涵盖能源生产、存储、传输、转换和消费整个能源链条的效率、经济、安全提供有效支撑。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帮助客户安全、节约、舒适地使用能源”的一贯经营理念,抓住国家能源变革的契机和全球能源互联网发展机会,以综合能源技术发展为核心,以发展综合能源大服务为重点,以技术创新、服务创新、商业模式创新、资本运营为主要发展模式,计划用五年时间(2016年-2020年),使公司成为国内具有领先地位的大型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提供商。



(三) 2016年工作计划

1、主营业务开展计划

(1) 电气控制设备业务发展规划：重新梳理定位公司全线电力电子产品，布局电气控制设备高端应用市场，通过发展系统解决方案，开展大服务增值业务；在微网、分布式能源、储能等领域，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成为新的增长点，并带动全线产品升级和规模化发展；并持续通过优秀产品、系统方案的应用与推广，不断创造客户资源，通过技术创新与突破，整合产业链，围绕用户需求，驱动商业模式创新，实现规模化发展。

(2) 电力电缆业务发展规划：加强市场拓展，不断获取客户资源，依托区域优势，在南方电网区域的市场份额达到前列；通过募资资金扩建岭南电缆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推出重点新技术新产品，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

(3) 综合节能业务发展规划：保持当前发展势头、盈利能力、发展速度及市场地位，净利润保持快速增长；发挥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技术和客户优势，打造区域市场竞争优势；发挥智光节能的优势和公司整体的资源，促进节能业务向综合能源高端服务模式转型升级发展；

(4) 用电服务业务发展规划：抓住电力体制改革机会，充分利用公司基础，发挥资源优势，确保业务发展规划全面落地，充分利用广东省作为开展售电侧改革的试点省份的先机，全面实施在广东省布局需求侧线下用电服务区域中心，实现上网并建立运维服务，并将在广东省的成熟模式复制到南网其它四省份；建设具有领先水平的用电服务云平台，以互联网成功模式引领用电服务模式的成型和创新；利用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研究售电侧综合决策技术和用户用能综合决策技术，开展高端售电服务业务；发挥集团化的优势，深度开展综合能源增值服务，带动公司其它产品、技术和业务协同发展。

2、生产制造升级计划

(1) 将公司云埔基地建设成具有一定规模的大功率电力电子成套产品及智能控制产品生产

制造基地，并具有领先的研发、中试、检验、试验能力，具备工艺改进、系统集成、用户定制的能力。

(2) 利用岭南电缆新建全新自动化产能为基础，将榄核基地建设成具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化线缆生产基地，具有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装备技术水平以及开发生产特种电缆能力。

3、技术创新与研发计划

(1) 围绕能源互联网和综合能源技术的发展方向，开展相关的技术创新、技术跟踪、技术引进、技术产业化。

(2) 在广州科学城综合能源产业园建设智能云平台中心和综合能源系统技术研究实验室，作为公司进军能源互联网和综合能源领域的技术发展与创新支点。

(3) 与国内外著名机构建立深度技术合作关系，加大产学研合作力度。

(4) 加强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孵化器、博士后工作站的建设与管理。引进和培养高端技术人才。

4、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建立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流程，持续完善公司的人才培养体系，建立具有竞争力的人才激励机制，多方式、多渠道引进关键岗位人才，搭建具有竞争力的经营团队。

5、品牌与市场传播计划

统一公司整体品牌形象(VI/BI/CI)，以互联网的传播模式，以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发展进程为载体，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通过客户参与、客户体验，个性化定制等，提高客户黏度和忠诚度，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美誉度、知名度。通过有效的市场研究、品牌传播、交流培训、市场活动，媒介推广等策略提升品牌实力与客户信心，提高品牌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的实施。

6、财务管控优化计划

充分发挥财务资源在公司转型、升级、创新、跨越式发展中的作用，迅速建立健全集团化财务管理体系。发挥财务资源配置功能，促进各项战略目标按计划实施。在业务与资产规模迅速扩大的情况下，加强财务管理和监督，防范财务风险。

7、对外投资与合作计划

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的提升，以增强公司中长期整体竞争力、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产品业务链，扩大经营平台、优化经营机构为目的，发挥公司的品牌效应、经营平台效应、业务链整合效应及资源互补效应，在时机、条件和对象成熟的前提下，通过收购、投资、合作等多种形式进行业务和经营的延伸扩张，提升公司的规模和综合竞争力。

8、融资计划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7,124,878股（含87,124,878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8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按照轻重缓急拟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万元)
1	电力需求侧线下用电服务及智能用电云平台项目	110,000.00	110,000.00
2	综合能源系统技术研究实验室项目	20,000.00	20,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180,000.00	180,0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契合《关于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发（2016）392号】相关政策，将得以充分利用公司多年来的业务积累及技术、人才储备，用电需求侧业务方面形成线上及线下的充分覆盖，为公司即将开展的售电业务积攒用户资源和开辟用户入口。此外，公司通过投资综合能源系统技术研究实验室，在原有基础上，全面介入综合能源系统各个层面，提升公司战略发展高度和业务拓展广度，紧靠能源互联网的发展方向和路径，以互联网理念，引领公司走向新的规模化发展局面。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1、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能源与技术服务领域处于充分竞争，随着越来越多公司投入节能服务、用电服务乃至能源互联网相关业务，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尽管公司在业务及产品创新、技术研发方面一直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但若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用户需求及时进行商业模式创新和技术创新，不能强化技术优势及持续提供具有较好用户体验感的服务，将有可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战略定位的实现。

2、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势必在运营管理、科技开发、市场开拓、人才引进、内部控制等方面面临新的挑战。如果公司的管理团队、人力资源的素质及经营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架构和管理水平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市场应变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3、技术革新风险

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是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尽管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技术储备，但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持续研发创新的能力，不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和市场发展

趋势，将可能削弱公司目前的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的业务能力、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4、综合节能服务采取的EMC模式引致的资金短缺和偿债风险

公司综合节能服务业务主要通过EMC的方式实现，即公司利用自身技术和设备，为客户降低能耗，以实际节能数量分成来实现盈利。这种业务模式对资金需求量较大。一方面，大规模的节能设备投入需要大量的资金；另一方面，公司通常对节能服务产生效益款项的收取采取月度或者季度结算，也对公司资金形成较大的占用。由于公司综合节能服务项目均需要先期投入，且投入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节能服务业务合同规模迅速增长，导致公司银行借款余额和资产负债率均在较高水平，增加了公司的偿债风险。而且，公司综合节能服务业务仍然处于成长期，对资金需求较大，若未来公司不能及时获得业务发展所需要的资金，将会对公司成长性构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公司存在资金短缺的风险。

5、新业务拓展与预期不符的风险

公司新布局的用电服务业务与电力体制改革的进度和市场发展有较大的关联，增值服务模式处于探索和试点阶段，存在与预期不符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01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和公司发展主线、公司在用电服务领域的布局、2014 年节能服务发展势头、高压变频调速器行业的未来发展、永磁同步电机伺服控制系统的技术应用进展。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1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主营业务情况、2014 年节能服务发展势头、高压变频调速器行业的未来发展、永磁同步电机伺服控制系统的技术应用进展。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2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其他	深交所“践行中国梦·走进上市公司”投资者开放日活动，接待机构报名的 90 多名投资者、深圳证券信息公司、证券时报和第一财经的采编人员和深交所投资者教育中心相关领导一行，就投资者重点关心“节能服务的发展”、“用电服务领域布局”、“目前国家正在大力发展新能源对公司业绩影响”等事项给予了详细的

			解答。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5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目的、交易完成后的整合计划以及用电服务领域的布局。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5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围绕公司“用电服务”主要了解其布局、业务联系、拓展优势及发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6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相关负责人带领机构调研人员参观了位于番禺的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服务公司董事长朱传和向来宾介绍了该公司的发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6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围绕公司“用电服务”主要了解其布局、业务联系、拓展优势及发展情况，以及综合节能服务的进展。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8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用电服务领域的布局情况、目前综合节能服务的开展情况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8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综合节能服务的开展近况和用电服务的发展近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8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概况、综合节能服务进展、用电服务领域的布局。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8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概况、综合节能服务进展、用电服务领域的布局。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8 月 3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业务布局、综合节能发展态势、进入用电服务领域的目的和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9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综合节能服务和用电服务的发展状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9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综合节能服务和用电服务的发展状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

			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9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综合节能服务和用电服务的发展状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9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综合节能服务和用电服务的发展状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09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综合节能服务和用电服务的发展状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综合节能服务发展状况和能源管理系统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11 月 0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概况、合同能源管理情况、用电服务布局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11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概况、合同能源管理情况、用电服务布局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11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综合节能服务和用电服务的发展状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11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综合节能服务和用电服务的发展状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12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基本情况和用电服务的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5 年 12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本次发行预案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本次发行预案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6 年 01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本次发行预案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6 年 01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本次发行预案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6 年 02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本次发行预案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本次发行预案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2016 年 02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用电服务的进展、本次发行预案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施了一次利润分配，并制定了 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情况如下：

- 1、2015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 2015 年 6 月 3 日通过了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为积极回报投资者，2014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266,472,3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 10,658,89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次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5 年 7 月实施完毕。
- 2、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2017 年）》，并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①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266,472,3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 7,994,171.2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②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266,472,3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 10,658,89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③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16,111,3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 31,611,138.2 元，占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的 32.42%，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31,611,138.20	108,016,771.37	29.27%	0.00	0.00%
2014 年	10,658,895.00	50,211,228.88	21.23%	0.00	0.00%
2013 年	7,994,171.25	34,272,946.93	23.33%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16,111,382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1,611,138.20
可分配利润（元）	97,494,439.1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1、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5 年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97,494,439.1 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88,014,423.35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	
2、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目前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为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拟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316,111,3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 31,611,138.2 元，占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的 32.42%，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卢洁雯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业绩补偿、减值测试和补偿安排：1、交易对方承诺岭南电缆利润补偿期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 12,000 万元。2、岭南电缆利润补偿期实现净利润合计数低于承诺净利润合计数，则交易对方应在《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向上市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支付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应补偿总金额=(利润补偿期各年度岭南电缆承诺净利润合计数-利润补偿期各年度岭南电缆实现净利润合计数)÷利润补偿期各年度岭南电缆承诺净利润合计数×本次交易总对价。上市公司获得的补偿金额=应补偿总金额×99%；智光用电投资获得的补偿金额=应补偿总金额×1%。3、如交易对方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先以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应补偿股份数量=上市公司获得的补偿金额÷发行价格(或调整后的发行价格)。4、智光电气在利润补偿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交易对方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上市公司在利润补偿期内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税前)×应补偿股份数量。5、交易对方内部按照本次交易各自取得股份对价金额占本次交易股份总对价的比例分担对上市公司的股份补偿金额。6、如广州益迅需向智光用电投资支付补偿的，广州益迅应在《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向智光用电投资支付现金补偿款。7、交易对方内部就其应承担的补偿事宜互负连带责任。8、在利润补偿期届满后三个月内，智光电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因业绩承诺未达到应补偿总金额，则交易对方应就差额部分对智光电气另行补偿。无论如何，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不应超过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在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考虑利润补偿期内智光电气对岭南电缆进行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二、业绩补偿义务的实施方式如下：1、智光电气应当在《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之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按照本协议确定的方法计算交易对方内部每名补偿义务人的补偿金额及股份数，并以书面方式通知交易对方。交易对方根据董事会决议实施补偿，交易对方补偿的股份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由上市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2、智光用电投资应当在《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之后的 7 个工作日内，确定广州益迅应补偿的现金金额，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广州益迅。广州益迅应当在收到上述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向智光用电投资支付补偿金额，广州益迅未能按照前款约定日期支付现金补偿的，每逾期一日，应当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日贷款利率计算违约金。	2015 年 10 月 09 日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	截至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生承诺人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	广州市金誉实	关于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鉴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向广州岭南电缆	2015 年	长期有	截至公告之

作承诺	业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广州市 美宣贸易有限 公司、广州市益 迅发展有限公 司	业竞争、关 联交、资金 占 用 方 面 的 承 诺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电缆”)的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电缆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切实保障智光电气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本公司特作出如下承诺:第一条,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投资与智光电气、岭南电缆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企业。第二条,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智光电气股票期间,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一)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二)不会投资任何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三)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一步拓展现有业务范围,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竞争的业务纳入智光电气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智光电气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第三条,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智光电气、岭南电缆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第四条,本承诺函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05 月 10 日	效	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生承诺人违发该承诺的情形。
	卢洁雯	关于同 业竞争、关 联交、资金 占 用 方 面 的 承 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鉴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电缆”)的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电缆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切实保障智光电气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本人特作出如下承诺:第一条,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投资与智光电气、岭南电缆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企业。第二条,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持有智光电气股票期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一)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二)不会投资任何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三)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一步拓展现有业务范围,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保证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竞争的业务纳入智光电气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智光电气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第三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智光电气、岭南电缆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第四条,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同样遵守上述承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规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第五条,本承诺函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2015 年 05 月 10 日	长期有 效	截至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生承诺人违发该承诺的情形。
	郑晓军	关 于 同 业竞争、关 联交、资金 占 用 方 面 的 承 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鉴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电缆”)的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电缆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切实保障智光电气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本人特作出如下承诺:第一条,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投资与智光电气、岭南电缆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企业。第二条,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持有智光电气股票期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一)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	2015 年 05 月 10 日	长期有 效	截至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生承诺人违发该承诺的情形。

			竞争的业务；(二) 不会投资任何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三) 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一步拓展现有业务范围，与智光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保证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竞争的业务纳入智光电气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智光电气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第三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智光电气、岭南电缆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第四条，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同样遵守上述承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规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第五条，本承诺函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鉴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电缆”)的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电缆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了保护智光电气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特确认如下事实并作出如下承诺：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作为智光电气的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智光电气及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智光电气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智光电气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智光电气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智光电气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与智光电气或下属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智光电气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智光电气及智光电气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二、本承诺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2015 年 1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生承诺人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卢洁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鉴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电缆”)的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电缆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了保护智光电气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特确认如下事实并作出如下承诺：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作为智光电气的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智光电气及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智光电气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智光电气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智光电气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智光电气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智光电气或下属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智光电气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智光电气及智光电气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二、本承诺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2015 年 1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生承诺人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郑晓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鉴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电缆”)的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电缆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了保护智光电气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特确认如下事实并作出如下承诺：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作为智光电气实际控制人期间，本	2015 年 1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

		占 用 方 面 的 承 诺	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智光电气及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智光电气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智光电气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智光电气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智光电气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智光电气或下属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智光电气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智光电气及智光电气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二、本承诺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生承诺人违 发该承诺的 情形。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电气”）拟发行股份和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作为智光电气控股股东，为此，本公司对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智光电气的股份承诺如下：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智光电气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也不由智光电气回购该等股份。如因该等股份由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承诺的锁定期的，本公司保证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15 年 07 月 12 日	12 个月	截至公告之 日，上述承诺 得到了严格 履行，没有发 生承诺人违 发该承诺的 情形。
	李永喜	股份限售承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和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为此，本人对本人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智光电气的股份承诺如下：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智光电气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也不由智光电气回购该等股份。如因该等股份由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承诺的锁定期的，本人保证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15 年 07 月 12 日	12 个月	截至公告之 日，上述承诺 得到了严格 履行，没有发 生承诺人违 发该承诺的 情形。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用电投资”)拟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电缆”)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作为本次交易对方，本公司对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将取得的智光电气的股份承诺如下: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智光电气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因本次交易取得的智光电气的股份，包括锁定期内本公司因智光电气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智光电气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智光电气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承诺的锁定期的，本公司保证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15 年 05 月 10 日	36 个月	截至公告之 日，上述承诺 得到了严格 履行，没有发 生承诺人违 发该承诺的 情形。
	卢洁雯	股份限售承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用电投资”)拟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电缆”)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作为本次交易对方，本人对本人因本次交易将取得的智光电气的股份承诺如下:本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智光电气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因本次交易取	2015 年 05 月 10 日	36 个月	截至公告之 日，上述承诺 得到了严格 履行，没有发

			得的智光电气的股份，包括锁定期内本公司因智光电气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智光电气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智光电气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承诺的锁定期的，本人保证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生承诺人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永喜、芮冬阳、郑晓军、姜新宇、曹承锋、吴文忠、汪穗峰	其他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 号）要求，本人作为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董事（或/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本人作出以下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将切实履行前述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6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截至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生承诺人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金誉集团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智光电气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利用大股东的控股地位或作为智光电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作出损害智光电气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障智光电气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充分尊重智光电气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严格遵守《公司法》和智光电气《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责任。金誉集团将善意地履行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控股地位或作为智光电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智光电气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做出损害智光电气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智光电气必须与金誉集团控制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则金誉集团承诺，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智光电气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2007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得到了严格履行，没有发生承诺人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8 家：

- 1、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成立肇庆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成立山西智光清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智光节能持有其 70%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3、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成立汕头市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60%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4、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成立东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55%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5、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成立江门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55%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6、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成立南宁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55%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7、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立广东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持有其 100%的股权，自其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8、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岭南电缆的收购并实施股权增资，公司持有岭南电缆 99.28%的股权，自其收购完成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1.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姚静、李文庆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人员的总数为 29 人，通过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管理认购公司收购岭南电缆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的 7,590,467 股股份，认购资金总额 8,600 万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资产管理计划名下时

起计算。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实施完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完成股份认购登记。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智光节通过参与员工成立深圳市美能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员工持股计划，该合伙企业出资 3968.75 万元认缴智光节能新增注册资本 3125 万元，智光节能于 2015 年 12 月 12 日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岭南电缆和本公司合并前后均受金誉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同一控制下合并	收购资产	评估价	36,043.16	42,501.42	42,500	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	—	2015 年 05 月 12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合并范围扩大，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希润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2014 年 07 月 19 日	366	2014 年 09 月 17 日	225.56				
贵州南能智光综合能 源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01 日	5,000		0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5,366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225.56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 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

	披露日期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5,000		3,750	一般保证	五年	否	是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6,000		2,500	一般保证	三年	否	是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1,650		750	一般保证	五年	否	是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1,000		1,0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3,840		1,400	一般保证	三年	否	是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5,000		5,0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11,000		11,000	一般保证	三年	否	是
宁夏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2,700		2,700	一般保证	三年	否	是
新余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1,300		1,300	一般保证	三年	否	是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330		150	一般保证	五年	否	是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4,000		4,0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4 日	2,400		5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4,22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4,0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4,2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4,0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4,22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4,0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9,58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4,275.5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82%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智光节能	酒钢集团宏兴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1 年 01 月 23 日					双方协商	2,069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1 年 01 月 26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子公司智光节能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酒钢集团天风不锈钢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1 年 01 月 23 日					双方协商	5,040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1 年 01 月 26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子公司智光节能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徐州泰发特钢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1 年 03 月 30 日					双方协商	3,990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1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关于子公司智光节能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嘉峪关宏晟电热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1 年 08 月 12 日					双方协商	22,143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1 年 08 月 13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智光节能与徐州泰发特钢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节能服务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2 年 03 月 07 日					双方协商	20,196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2 年 03 月 10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子公司智光节能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阿拉善左旗瀛海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3 年 04 月 20 日					双方协商	8,448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3 年 05 月 03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子公司智光节能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3 年 05 月 15 日					双方协商	18,029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3 年 05 月 17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子公司

														智光节能签订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框架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红河州红铅有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3 年 12 月 27 日					双方协商	12,476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3 年 12 月 28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子公司智光节能签署 EMC 项目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天津冶金集团轧三钢铁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4 年 06 月 29 日					双方协商	21,080	否	无	进入节能效益分享期	2014 年 07 月 01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子公司智光节能签署 EMC 项目合同的公告》
智光节能	山西国锦煤电有限公司	综合节能服务	2015 年 08 月 03 日					双方协商	28,000	否	无	项目建设中	2015 年 08 月 04 日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关于控股子公司智光节能签署 EMC 合同的公告》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秉承“创新、责任、团结、坚持”的企业精神，奉行“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在打造“产品+服务+投资”的优质发展平台的同时，充分重视公司社会价值的体现，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充分尊重、主动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回馈员工、回馈股东、回馈社会为己任，努力实现股东、社会与员工的利益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一、关爱员工

员工是企业经营和发展的主体，公司始终坚信员工是公司最重要、最有价值的资源，是公司成功的关键，始终将员工的利益放在首位，努力为员工创造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建立完善的包括社保、商保、住房、交通等在内的薪酬、福利制度。强化员工培训与提升，为员工提供良好的晋升渠道。同时，建设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公司工会、员工协会定期开展多样文体活动，丰富员工的文化生活，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向心力。报告期内实施并完成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调动员工积极性，使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

保障投资者利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控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并健全相应的内容体系，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年度对公司股东、关联方及本公司的承诺事项进行了专项检查，未发现相关承诺方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也没有超过期限而未履行承诺的情况。公司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工作，不做选择性信息披露，积极维护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悉公司信息。积极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公司专线电话等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平台。2015年深交所评定公司信息披露考核结果为A（优秀级）。

三、保障客户利益

公司始终致力于通过产品和技术的创新，来满足客户的节能环保、能源使用需求，积极为客户创造价值。公司一直将客户满意度放在第一位，并为不同行业的客户提供量身订造的专业化服务，在第三方客户满意度调查中，公司的客户满意度一直处于业内领先地位。以客户为核心，

不断创新理念，得到了权威机构和客户的双重认可。公司连续多年被评选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四、打造优质产品和服务

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是公司一贯的宗旨，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采购、研发、制造、出厂和售后等环节建立了完整的质量控制和检验标准，保证质量控制体系有效运行。公司拥有强大、专业的研发团队，在主营业务领域的技术研发能力出众，并参与行业多个标准的起草。在所属领域产品、技术和服务质量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报告期内，双驱半自磨机专用智能高压变频调速系统调试成功，打破了国外技术在该工艺控制中的技术垄断；承担了“南方电网MW级电池储能863课题示范工程”能量转换系统的研制，储能并网控制系统(PCS)入选“2015中国智慧能源产业十大优秀案例”。同时，智光电气荣获“高压变频器十大品牌”，智光节能荣登2015年度全国节能服务公司百强榜第四位。

五、保护环境

公司已获得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成立了专门的小组加强对环境健康、安全生产等进行日常管理，持续不断的推进企业环保体系的建设。同时通过综合能源、用电服务将公司安全、节约、舒适使用能源的理念传递至客户，帮助客户系统解决能源动力与节能增效问题。在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成为关注焦点的今天，公司更加关注新能源的技术发展，分布式能源的就地化高效利用，研究和发​​展新能源与传统能源的融合和优化，打造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的引领品牌。

六、社会公益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时刻不忘履行自己的社会责任，一直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自“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启动以来，公司每年定期捐赠资金帮助贫困群体，为广东扶贫济困事业献上企业一份爱心。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是 ☒ 否 ☐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 否 ☐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1 智光债	112071	2012 年 03 月 23 日	2017 年 03 月 23 日	19,041.5	7.9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

2011 年公司债券							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调整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情形，则本期债券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公众投资者不得再买入本期债券，原持有债券的公众投资者仅可选择持有到期或者卖出债券，如出现上述情形将影响本期债券的流动性。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5 年 3 月 23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三次付息。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回售选择权条款：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 3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出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公告。						

2、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 珠江西路 5 号 广州国际金融 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联系人	廖建强	联系人电话	020-85021992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 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所述用途，本次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并严格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年末余额（万元）	19,041.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规范、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4、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出具了智光电气2011年公司债券2015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2015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5、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一）增信机制

公司本期债券不存在增信机制，本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二）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2年3月23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23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到期日为2017年3月23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15年3月23日。

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本息偿付公告中加以说明。发行人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为：公司营业收入、外部融资或流动资产变现等。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1、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计划财务部和董事会秘书等共同组成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工作小组，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本期债券本息无法按约定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

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发行人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第二十六条之规定要求共同制定了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作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5、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能或者预计不能按约定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发生或者预计将发生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5%的重大损失；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进入破产程序；发生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重大仲裁或诉讼；拟进行标的金额超过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资产或债务处置；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所规定的任何义务；本期债券被暂停交易；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或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它情形。

6、发行人董事会对本期债券偿债保障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6、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包括监督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以及债券增信机构的资信状况等，并于2015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4年度）》。

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5,846.63	18,434.21	94.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8.88	-29,837.6	-13.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68.45	18,034.33	53.9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55.17	12,588.49	141.93%
流动比率	138.57%	138.70%	-0.13%
资产负债率	58.09%	59.70%	-1.61%
速动比率	120.66%	115.75%	4.9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16%	12.27%	7.89%
利息保障倍数	2.93	1.77	65.5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38	1.82	85.7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85	2.7	79.63%
贷款偿还率	64.41%	67.42%	-3.01%
利息偿付率	460.90%	408.88%	52.02%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和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94.46%、65.54%、85.71%和79.63%，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增长（其中：节能服务收入增长幅度较大、岭南电缆销售规模增长幅度较大）毛利增加，销售回款增加同比计提坏账准备减少和净利润增长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53.98%，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现金增加所致。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41.93%，主要原因是公司因销售回款现金增加、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增加以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现金增加所致。

9、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它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的第三人的优先偿付情况。

10、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11、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获得银行授信137,686.91万元，使用82,766,7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72,947.27万元。

12、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在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不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及其投资的项目，不直接或间接投资其他风险投资，不用于对外财务资助或委托贷款等非生产经营性支出，对债券投资者利益无重大影响。

13、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发生。

14、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 否

是否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 是 ☒ 否

公司需要提供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并注明是否经审计）。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276,908	7.23%	49,639,007	0	0	60,834,643	110,473,650	129,750,558	41.0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9,276,908	7.23%	49,639,007	0	0	60,834,643	110,473,650	129,750,558	41.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37,555,161	0	0	61,032,391	98,587,552	98,587,552	31.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276,908	7.23%	12,083,846	0	0	-197,748	11,886,098	31,163,006	9.8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195,467	92.77%	0	0	0	-60,834,643	-60,834,643	186,360,824	58.95%
1、人民币普通股	247,195,467	97.77%	0	0	0	-60,834,643	-60,834,643	186,360,824	58.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66,472,375	100.00%	49,639,007	0	0	0	49,639,007	316,111,38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发行37,135,921股股份、智光用电投资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岭南电缆100%股权，同时非公开发行12,503,086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增发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16,111,382股。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5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交易相关的议案，其中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就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5年6月3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包括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其中，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 号）核准：（一）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5,004,413 股股份、向卢洁雯发行9,377,758 股股份、向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发行7,127,096股股份、向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发行5,626,654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二）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503,086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1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新增股份总数49,639,007股登记到账正式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0月，公司发行股份完成对岭南电缆股权的并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智光用电投资合计持有其100%的股权。重大资产重组后，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准则对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或重述。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芮冬阳	4,560,840	0	0	4,560,840	董监高锁定股，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按法律规定解锁。
姜新宇	2,812,500	0	0	2,812,500	董监高锁定股，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按法律规定解锁。
韩文	4,421,172	0	0	4,421,172	董监高锁定股，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按法律规定解锁。
刘勇	4,444,896	2,222,448	0	2,222,448	2014 年 11 月 17 日届满离任，离任后半年内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锁定，离任半年后的一年内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0%锁定。	2016 年 5 月 16 日
李永喜	3,037,500	0	3,583,393	6,620,893	1、董监高锁定股，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报告期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 1,012,200 股后锁定 759,150 股；2、追加限售承诺，锁定持有的 5,062,200 股（包	按法律规定及追加限售承诺解锁。

					括增持的 1,012,200 股); 3、限售承诺, 将所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发行 1,558,693 股股份锁定。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76,036,804	76,036,804	1、追加限售承诺, 锁定持有的 61,032,391 股; 2、限售承诺, 以持有的岭南电缆股权及现金认购智光电气非公开发行的 15,004,413 股股份, 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按追加限售和限售承诺解锁。
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	0	0	7,127,096	7,127,096	限售承诺, 以持有的岭南电缆股权及现金认购智光电气非公开发行的 7,127,096 股股份, 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	0	0	5,626,654	5,626,654	限售承诺, 以持有的岭南电缆股权及现金认购智光电气非公开发行的 5,626,654 股股份, 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卢洁雯	0	0	9,377,758	9,377,758	限售承诺, 以持有的岭南电缆股权及现金认购智光电气非公开发行的 9,377,758 股股份, 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8 年 11 月 22 日
杜渝	0	0	441,306	441,306	因重大资产配套融资, 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 限售股份数为 441,306 股。	按法律规定和限售承诺解锁。
陈钢	0	0	441,306	441,306	因重大资产配套融资, 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 限售股份数为 441,306 股。	2018 年 11 月 22 日
朱秦鹏	0	0	264,783	264,783	因重大资产配套融资, 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 限售股份数为 264,783 股。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0	0	7,590,467	7,590,467	因重大资产配套融资, 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 限售股份数为 7,590,467 股。	2018 年 11 月 22 日
珠海乾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206,531	2,206,531	因重大资产配套融资, 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 限售股份数为 2,206,531 股。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合计	19,276,908	2,222,448	112,696,098	129,750,55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2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5%	76,036,804	15,004,413	76,036,804	0	质押	8,150,000
卢洁雯	境内自然人	2.97%	9,377,758	9,377,758	9,377,758	0		
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7,127,096	7,127,096	7,127,096	0		
李永喜	境内自然人	2.09%	6,620,893	2570893	6,620,893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	6,508,652	6,508,652	0	6,508,652		
芮冬阳	境内自然人	1.92%	6,081,120	0	4,560,840	1,520,280		
韩文	境外自然人	1.86%	5,894,896	0	4,421,172	1,473,724		
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5,626,654	5,626,654	5,626,654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5%	5,545,733	625,981	0	5,545,733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4,500,000	4,500,000	0	4,5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李永喜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并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裁。（2）李永喜先生、卢洁雯女士、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与金誉集团系一致行动人。（3）其他股东，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508,652	人民币普通股	6,508,652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45,733	人民币普通股	5,545,733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575,979	人民币普通股	3,575,97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主题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75,979	人民币普通股	3,575,97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84,294	人民币普通股	3,484,2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49,808	人民币普通股	3,349,8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67,047	人民币普通股	3,067,04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王卫宏	2,950,003	人民币普通股	2,950,00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4)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主题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广发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工银瑞信基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中欧基金。 (5) 除“(4)”已列明的关系之外，公司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6) 除“(1)”、“(2)”和“(4)”已列明的关系外，公司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金誉集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53,256,804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22,780,000 股，合计持有 76,036,804 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	李永喜	2001 年 10 月 17 日	73157935-1	国内商业、实业投资、物资供销及国内贸易

团有限公司				(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项目投资咨询、商品信息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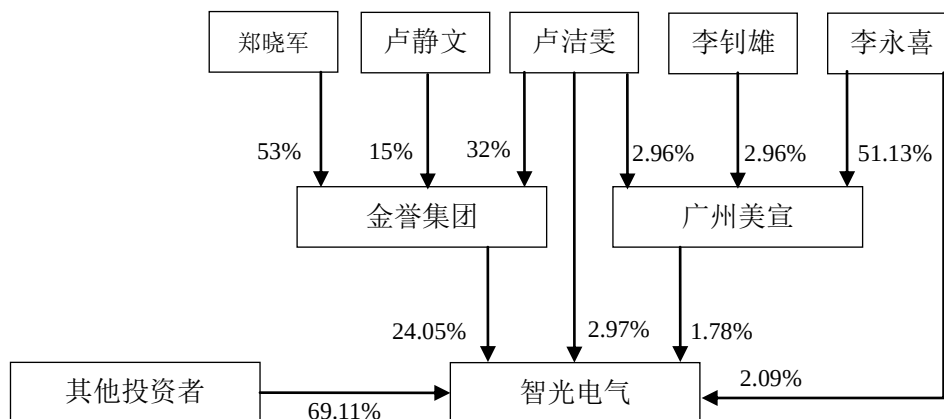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郑晓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 2001 年起，郑晓军先生担任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兼任广州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智光电气外，郑晓军先生过去 10 年未曾控股过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李永喜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05 年 11 月 25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4,050,000	2,570,893	0	0	6,620,893
芮冬阳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05 年 11 月 25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6,081,120	0	0	0	6,081,120
郑晓军	董事	现任	男	47	2005 年 11 月 25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姜新宇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07 年 01 月 15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3,750,000	0	0	0	3,750,000
吴文忠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4	2008 年 11 月 26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曹承锋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06 年 09 月 12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阮永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1 年 11 月 27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李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1 年 11 月 27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黄晓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3	2014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杜渝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3	2014 年 11 月 17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0	441,306	0	0	441,306
韩文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4 年 11 月 17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5,894,896	0	0	0	5,894,896
邱华	监事	现任	女	44	2008 年 11 月 26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孙胜旺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6	2014 年 03 月 28 日	2015 年 12 月 28 日					
汪穗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5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合计	--	--	--	--	--	--	19,776,016	3,012,199	0	0	22,788,21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胜旺	副总经理	离任	2015 年 12 月 28 日	孙胜旺先生因公司整体业务板块持续拓展，其主管工作重心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1) 李永喜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理工大学电机专业学士，中山大学经济管理学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为公司第一、二、三、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金誉集团董事长、总裁，岭南电缆董事长，广州瑞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 芮冬阳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学士，华中科技大学电气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第一、第二、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2012年8月-2014年3月），贵州南能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智光电机执行董事，智光节能董事长，杭州智光董事，兼任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EMCA）主任委员、全国电机能效提升产业联盟副理事长。

(3) 郑晓军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理工大学学士。曾任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兼任金誉集团副董事长、副总裁，广州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4) 姜新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电气绝缘与高电压技术专业工学硕士，工程师。自2007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智光电机总经理，杭州智光董事。

(5) 吴文忠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职于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风险管理处，曾任金誉集团投资管理部经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智光节能董事、岭南电缆监事。

(6) 曹承锋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学士，辅修经济法专业；2003年在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完成金融学研究生课程学习。自2006年9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兼任智光用电服务董事、智光自动化执行董事、智光节能监事、杭州智光监事、上海智光监事、智光电机监事、智光用电投资监事和岭南电缆监事会主席。

(7) 阮永平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国家创新基金财务评审专家。2006年9月起在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任副教授、系副主任、教授、系主任，博士生导师。曾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 李业先生，1952出生，中国国籍，清华大学学士，华南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学位。曾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及成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黄晓莉女士，1972年生，中国国籍，中南财经大学投资经济专业学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专业硕士。曾任广东广信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合伙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1年9月起担任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2、监事

(1) 杜渝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师范大学经济系经济管理专业学士，经济师。曾任职于广东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计算中心办公室，曾担任宝供物流企业集团财务经理和中国南方人才市场广州市场财务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兼任金誉集团财务经理、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任董事。

(2) 韩文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近五年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兼任杭州智光董事长、上海智光执行董事、智光用电服务董事。

(3) 邱华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天津财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学士，经济师，结业于华南理工大学会计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自1999年10月起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审计部经理，为公司第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现为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兼任智光用电服务监事、智光自动化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1) 芮冬阳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详细情况参见前述董事介绍。

(2) 姜新宇先生，副总经理，详细情况参见前述董事介绍

(3) 吴文忠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详细情况参见前述董事介绍。

(4) 曹承锋先生，董事会秘书，详细情况参见前述董事介绍。

(5) 汪穗峰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士，华南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广州番禺供电局局长，广东电网公司阳江供电局局长，广东电网公司市场部主任，在电力行业有19年从业经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智光用电投资执行董事兼经理、江门智光董事长、汕头智光董事长、东莞智光董事、南宁智光董事长、智光电力销售董事长、岭南电缆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永喜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2007年10月08日		是
郑晓军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副总裁	2007年10月08日		否
杜渝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02年10月08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任期终止日期”未填列的，				

职情况的说明	属于连任。)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永喜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6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否
李永喜	广州瑞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01日	2016年11月30日	是
李永喜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06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否
芮冬阳	广州智光电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年02月01日		否
芮冬阳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4月02日		否
芮冬阳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5月03日		否
郑晓军	广州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10月08日		是
姜新宇	广州智光电机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2年02月01日		否
姜新宇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5月01日		否
吴文忠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03日		否
吴文忠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08日		否
曹承锋	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1日		否
曹承锋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9月01日		否
曹承锋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5月03日		否
曹承锋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05月01日		否
曹承锋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01日		否
曹承锋	广州智光电机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7月01日		否
曹承锋	广州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1月12日		否
曹承锋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12月08日		否
阮永平	华东理工大学	教授	2011年09月01日		是
阮永平	上海斯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3月31日	2017年03月30日	是
阮永平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3月21日	2017年03月01日	是

阮永平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01日	是
李业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20日	2018年10月19日	是
黄晓莉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1年09月01日		是
黄晓莉	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4月01日	2016年04月01日	否
杜渝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否
韩文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4月01日		否
韩文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4月01日		否
韩文	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1日		否
邱华	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11日		否
邱华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9月01日		否
汪穗峰	汕头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9月29日		否
汪穗峰	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5年06月29日		否
汪穗峰	江门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09日		否
汪穗峰	东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03日		否
汪穗峰	南宁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30日		否
汪穗峰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10日		否
汪穗峰	广东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2月3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任期终止日期”未填列的，属于连任。）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考核制度，年终根据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由董事会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评并确定其年度奖金。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每月基本工资和年终奖两部分构成，高管人员的考核依据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制度，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当年的经营成果及

其个人的考核结果相结合确定其年终奖。将公司的利益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利益结合起来，充分调动和发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独立董事津贴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其参加董事会的差旅费由公司承担。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月薪以及绩效薪酬组成，月薪按月发放，绩效考核薪酬在年度结束后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认后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永喜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0	是
芮冬阳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现任	73.58	否
郑晓军	董事	男	47	现任	0	是
姜新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66.11	否
吴文忠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71.25	否
曹承锋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60.83	否
阮永平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6	否
李业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6	否
黄晓莉	独立董事	女	43	现任	6	否
杜渝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现任	0	是
韩文	监事	男	47	现任	42.95	否
邱华	监事	女	44	现任	34.96	否
孙胜旺	副总经理	男	47	离任	73.07	否
汪穗峰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0	否
合计	--	--	--	--	440.75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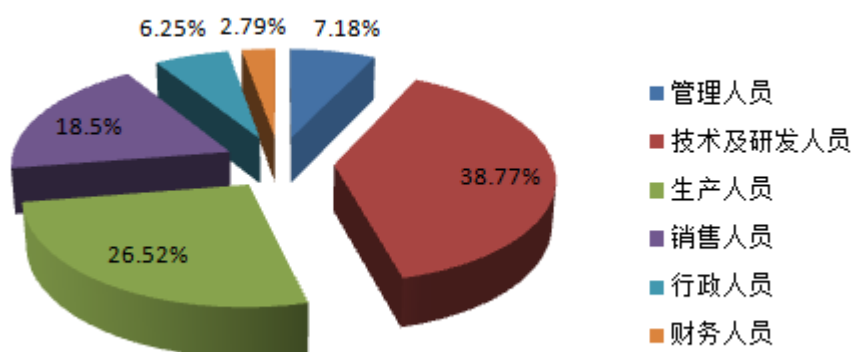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的总人数为1184人，不存在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公司的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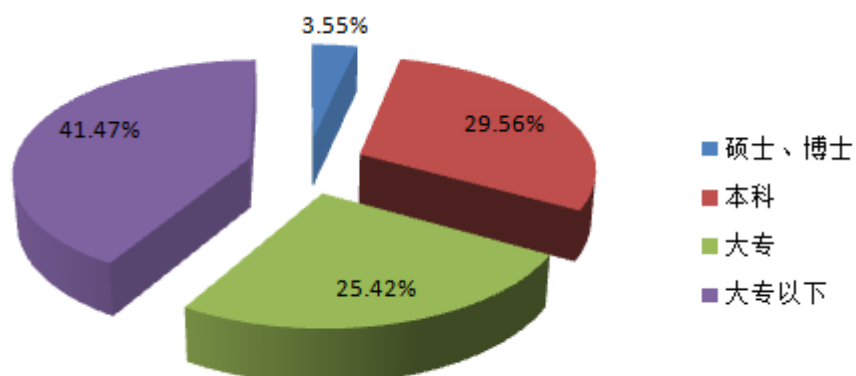
1、员工专业构成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85	7.18%
技术及研发人员	459	38.77%
生产人员	314	26.52%
销售人员	219	18.50%
行政人员	74	6.25%
财务人员	33	2.79%
合计	1184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博士	42	3.55%
本科	350	29.56%
大专	301	25.42%
大专以下	491	41.47%
合计	1184	100.00%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岗位价值、业绩和能力的综合表现支付薪酬，体现公平性和激励性。公司按照不同

层级和不同职系序列人员工作性质，其薪酬计算依据及发放方式均有所不同，公司薪酬结构分为年薪制、岗位绩效工资制、提成工资制和计件工资制四种方式。

此外，公司提供短、中、长期多种方式的激励机制，保留和激励核心人员。以个人业绩和公司效益为依据，个人薪酬和企业经营效益挂钩，除固定薪酬外，浮动薪酬根据不同的岗位类别又划分为月度绩效工资、项目奖、业务提成奖、年终绩效工资等。

4、员工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企业文化、岗位技能、时间管理、领导力等方面，形式包括自我培训、企业内训、外派培训、员工再教育培训，以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专业技能，满足了员工对自身能力提升的需求，实现员工和公司发展的共赢。

企业薪酬成本情况

	本期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84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万元）	11,313.9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8.66%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68.97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9.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上市公司义务。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与参与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并有见证律师现场见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没有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目前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位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董事以认真、严谨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和责任，认真审议议案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独立履行职责。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占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地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管理、收购兼并、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努力实现社会、股东、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专门人员履行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已建立内部审计制度，设置内部审计部门，聘任了内部审计负责人，对公司的日常运行、内控制度和执行、各项费用的使用、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进行有效的审计和监督。

（八）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起完善、公正、透明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重要岗位员工实行年薪制，将工作业绩、公司效益与个人薪酬相挂钩，有效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责任感，保持了公司成长与个人利益的高度一致。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产品和服务两类，产品类业务为电气控制设备、电力电缆，服务类业务为综合节能和用电服务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科研、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公司独立对外签订所有合同，具有独立生产经营决策的能力，任何一个业务环节均不存在依赖股东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1、公司根据国家和当地有关法规及公司工资管理制度，按月发放员工工资，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其他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其他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与任命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及公司人才选聘程序与原则，不存在法律机制的交叉任职。

3、公司具有独立的人事任免权，不存在主要股东干预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

定的情况。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并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的资产完整，资产产权清晰，独立于公司的股东，不存在关联方占用或使用公司资产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独立，不存在与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主要股东共用银行账户，不存在将资金存入主要股东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为关联企业及有利益关系的个人提供担保情况，不曾将以公司名义所借的银行借款转借与股东单位使用。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12%	2015 年 06 月 03 日	2015 年 06 月 04 日	详见刊登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1%	2015 年 10 月 16 日	2015 年 10 月 17 日	详见刊登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015 年 12 月 11 日	详见刊登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机构投资者情况

机构投资者名称	出任董事人数	股东大会参与次数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阮永平	12	12	0	0	0	否
李业	12	12	0	0	0	否
黄晓莉	12	12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深入现场调查，审阅资料，详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人事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情况、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就相关事项提出合理的分析和意见、建议，为公司管理层的科学决策提供了重要的支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工作职责。

1、发展与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主要围绕国家产业政策、能源领域、能源互联网的新变化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提出战略升级决策，并经充分论证后，将公司战略升级定位为国内具有领先地位的大型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提供商，围绕综合能源大服务，通过技术创新、服务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构建能源互联网时代的“产品+服务+投资”经营平台，为综合能源各个环节提供更具市场竞争力的领先产品与服务。同时对战略升级规划的实施、新项目的研发提出合理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年，公司薪酬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委员听取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述职报告，并对其2015年度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奖金发放符合公司相关考核和激励办法，公司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实际情况相符。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顺利开展日常工作，共召开了5次定期会议，讨论和审议公司内部审计部提交的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及审计部工作报告等。

在公司2015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年报审计工作规程，配合做好公司年报编制及披露等工作，具体工作为：审阅年度审计计划；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进行全面的审阅，认为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听取管理层及财务总监关于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工作汇报，同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在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同时形成决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总结评价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并提出续聘建议。

4、提名委员会

2015年，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第一次会议是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选聘，经审议候选人的经验、履历等，提名委员会认为候选人具备副总经理职位的胜任资格和能力，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第二次会议对提名委员会2015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2015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程序和履职能力等提出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以公司规范化管理以及经营效益为基础，明确责任。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每月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高管人员的考核依据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制度，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当年的经营成果及其个人的考核结果相结合确定其绩效工资。将公司的利益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利益结合起来，充分调动和发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如果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大于营业收入的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大于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小于营业收入的 0.5%, 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 如果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大于营业收入的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大于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 则认定为重要缺陷; 小于营业收入的 0.5%, 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3 月 1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6]G1600332001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姚静、李文庆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智光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州智光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州智光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州智光电气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 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文庆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9,751,411.93	141,264,336.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720,970.35	54,298,169.29
应收账款	979,098,350.82	846,765,757.22
预付款项	18,733,844.29	37,884,544.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227,484.03	60,452,904.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8,665,179.86	234,690,535.5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041,637.17	43,174,654.38
流动资产合计	1,769,238,878.45	1,418,530,902.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25,128.81	7,863,744.56
长期股权投资	62,142,693.01	28,741,598.0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5,798,489.85	475,283,796.39
在建工程	245,764,928.91	464,509,073.4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7,160,409.86	94,975,596.21
开发支出	2,577,427.95	
商誉	3,505,003.41	3,505,003.41
长期待摊费用	2,216,301.03	421,918.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04,086.14	22,389,425.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82,391.74	483,11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1,776,860.71	1,098,173,273.35
资产总计	3,061,015,739.16	2,516,704,175.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0,451,827.28	513,064,387.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7,584,555.18	130,232,844.17
应付账款	296,841,910.54	262,747,244.47
预收款项	24,670,574.73	28,734,753.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001,362.72	6,485,645.92
应交税费	14,844,837.66	12,962,377.41
应付利息	13,184,858.48	13,431,554.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039,620.11	16,554,82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139,064.17	38,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76,758,610.87	1,022,713,626.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8,490,989.09	249,567,444.32
应付债券	189,396,590.15	198,149,750.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2,963,886.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539,541.36	31,951,070.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1,391,006.79	479,668,265.55
负债合计	1,778,149,617.66	1,502,381,892.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6,111,382.00	266,472,3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1,751,342.69	297,065,17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10,428.04	21,682,641.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8,014,423.35	192,384,33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9,287,576.08	777,604,527.04
少数股东权益	133,578,545.42	236,717,756.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2,866,121.50	1,014,322,283.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1,015,739.16	2,516,704,175.58

法定代表人：芮冬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183,041.23	52,307,725.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545,971.60	31,444,781.49
应收账款	451,159,067.56	453,861,654.87
预付款项	4,746,389.14	5,522,388.3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364,457.60	111,757,323.29
存货	104,859,053.53	135,289,626.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002,874.62	5,843,767.24
流动资产合计	808,860,855.28	796,027,267.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25,128.81	7,802,861.04
长期股权投资	809,072,067.66	278,064,3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193,909.48	131,607,827.7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677,405.83	34,550,443.78
开发支出	2,577,427.9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4,354.61	328,370.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86,297.31	14,002,356.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2,756.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6,819,348.51	466,356,159.27
资产总计	1,795,680,203.79	1,262,383,426.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990,000.00	247,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173,679.15	23,736,372.52
应付账款	160,315,534.50	188,417,464.00
预收款项	9,831,381.55	8,209,267.88
应付职工薪酬	3,114,042.94	2,829,090.93
应交税费	4,322,309.08	3,988,660.55
应付利息	12,101,136.27	12,851,980.2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911,609.27	16,835,533.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8,759,692.76	511,968,369.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189,396,590.15	198,149,750.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382,942.77	22,751,070.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779,532.92	220,900,821.23
负债合计	748,539,225.68	732,869,191.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6,111,382.00	266,472,3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0,124,728.97	148,755,968.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410,428.04	21,682,641.08
未分配利润	97,494,439.10	92,603,251.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7,140,978.11	529,514,235.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5,680,203.79	1,262,383,426.98

法定代表人：芮冬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桥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06,933,031.54	1,056,954,922.33
其中：营业收入	1,306,933,031.54	1,056,954,922.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9,633,649.25	1,016,626,126.23
其中：营业成本	974,952,483.34	783,017,112.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14,627.72	6,198,142.78
销售费用	67,249,473.61	73,698,328.15
管理费用	90,359,426.48	80,791,024.05
财务费用	62,583,456.53	52,656,575.43
资产减值损失	-4,425,818.43	20,264,943.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9,199.42	924,11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094.94	924,118.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048,581.71	41,252,915.08
加：营业外收入	46,952,337.62	27,965,285.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4,811.98	154,807.23
减：营业外支出	367,598.07	457,271.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115.75	77,087.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633,321.26	68,760,929.71
减：所得税费用	15,757,198.89	3,420,408.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876,122.37	65,340,52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016,771.37	50,211,228.88
少数股东损益	30,859,351.00	15,129,292.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876,122.37	65,340,52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016,771.37	50,211,228.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859,351.00	15,129,292.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34	0.16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34	0.16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0,583,875.6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5,363,363.68 元。

法定代表人：芮冬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18,034,929.82	443,557,311.27
减：营业成本	320,557,789.32	317,890,552.7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66,635.15	3,195,018.06
销售费用	44,746,253.10	50,303,824.64
管理费用	43,665,506.10	41,638,280.18
财务费用	37,337,580.76	29,531,642.97
资产减值损失	-6,490,279.83	13,050,716.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34,265.39	23,797,940.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4,289.39	11,745,215.87
加：营业外收入	20,336,034.04	14,872,996.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05.98	1,111.11
减：营业外支出	225,325.90	385,016.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045.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96,418.75	26,233,195.64
减：所得税费用	18,549.15	3,243,231.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77,869.60	22,989,963.7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277,869.60	22,989,963.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芮冬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桥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2,521,087.59	889,603,150.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07,359.04	16,351,850.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54,108.98	16,554,99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582,555.61	922,509,994.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7,769,316.24	592,628,812.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638,019.09	101,356,05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887,116.84	68,792,923.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616,888.10	106,047,71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911,340.27	868,825,50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71,215.34	53,684,488.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8,104.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5,758.77	167,612.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3,104.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6,968.11	167,612.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742,703.54	275,023,584.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570,000.00	23,5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283,104.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95,808.40	298,543,584.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88,840.29	-298,375,972.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76,611.00	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06,2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6,878,855.28	891,861,596.7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500,000.00	6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0,355,466.28	999,861,596.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6,815,410.04	673,761,722.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427,598.04	77,756,601.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27,973.65	6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670,981.73	819,518,32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684,484.55	180,343,272.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666,859.60	-64,348,21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884,870.11	190,233,081.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551,729.71	125,884,870.11

法定代表人：芮冬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桥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658,685.63	310,688,227.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55,760.71	11,892,925.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58,737.72	6,586,18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273,184.06	329,167,336.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06,719.00	129,126,678.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970,147.54	52,384,941.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00,397.79	31,190,901.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63,482.34	201,374,47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940,746.67	414,077,00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32,437.39	-84,909,664.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34,265.39	23,797,94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5.98	1,111.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37,171.37	23,799,051.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89,570.86	9,343,294.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770,361.00	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959,931.86	16,843,29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22,760.49	6,955,756.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770,36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5,640,000.00	349,5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410,361.00	349,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4,335,000.00	282,012,31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652,624.46	35,671,085.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987,624.46	317,683,39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22,736.54	31,836,602.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32,413.44	-46,117,305.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12,746.11	102,230,051.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45,159.55	56,112,746.11

法定代表人：芮冬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桥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472,375.00				297,065,177.02				21,682,641.08		192,384,333.94	236,717,756.10	1,014,322,28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472,375.00				297,065,177.02				21,682,641.08		192,384,333.94	236,717,756.10	1,014,322,28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639,007.00				224,686,165.67				1,727,786.96		95,630,089.41	-103,139,210.68	268,543,838.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016,771.37	30,859,351.00	138,876,122.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639,007.00				228,320,645.21							-131,598,561.68	146,361,090.5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639,007.00				432,313,002.48							21,206,250.00	503,158,259.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3,992,357.27							-152,804,811.68	-356,797,168.95
(三) 利润分配									1,727,786.96		-12,386,681.96	-2,400,000.00	-13,058,89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7,786.96		-1,727,786.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58,895.00	-2,400,000.00	-13,058,895.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634,479.54								-3,634,479.5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111,382.00				521,751,342.69				23,410,428.04		288,014,423.35	133,578,545.42	1,282,866,121.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47 2,375. 00				160,564 ,274.12				19,383, 644.70		116,000 ,750.56	82,454, 866.95	644,875 ,911.33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7,437,152.90						36,465,522.13	109,556,734.11	243,459,409.1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472,375.00				258,001,427.02				19,383,644.70		152,466,272.69	192,011,601.06	888,335,320.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63,750.00				2,298,996.38		39,918,061.25	44,706,155.04	125,986,962.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211,228.88	15,129,292.08	65,340,520.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063,750.00							31,961,250.00	71,025,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0	18,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9,063,750.00								
（三）利润分配									2,298,996.38		-10,293,167.63	-2,384,387.04	-10,378,558.29
1．提取盈余公积									2,298,996.38		-2,298,996.3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94,171.25	-2,384,387.04	-10,378,558.29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472,375.00				297,065,177.02				21,682,641.08		192,384,333.94	236,717,756.10	1,014,322,283.14

法定代表人：芮冬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斌桥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472,375.00				148,755,968.31				21,682,641.08	92,603,251.46	529,514,23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472,375.00				148,755,968.31				21,682,641.08	92,603,251.46	529,514,23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639,070.00				461,368,760.66				1,727,786.96	4,891,187.64	517,626,742.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77,869.60	17,277,869.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639,070.00				461,368,760.66						511,007,767.6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639,070.00				461,368,760.66						511,007,767.6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27,786.96	-12,386,681.96	-10,658,895.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27,786.96	-1,727,786.9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58,895.00	-10,658,895.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111,382.00				610,124,728.97				23,410,428.04	97,494,439.10	1,047,140,978.1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472,375.00				148,755,968.31				19,383,644.70	79,906,455.32	514,518,44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472,375.00				148,755,968.31				19,383,644.70	79,906,455.32	514,518,44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8,996.38	12,696,796.14	14,995,79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989,963.77	22,989,963.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98,996.38	-10,293,167.63	-7,994,171.25
1．提取盈余公积									2,298,996.38	-2,298,996.3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94,171.25	-7,994,171.2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472,375.00				148,755,968.31				21,682,641.08	92,603,251.46	529,514,235.85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光电气）系2005年11月经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穗府办函[2005]174号文和广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穗经贸函[2005]602号文批准，由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粤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两个法人单位和芮冬阳等16个自然人作为发起人，在广州智光电气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4,408万元。

2006年12月根据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永喜先生以4.38元/股新增股本700万元，股本变更为5,108万元。

2007年8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5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和2007年9月1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7]149号《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核准，公司获准以每股发行价格9.31元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0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6,908万元。

2008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未分配利润按10股分红2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1,381.6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1,381.60万元，股本变更为8,289.60万元。

2009年4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按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8,289.6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8,289.60万元，股本变更为16,579.20万元。

2010年10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57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7名特定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85.625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元/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17,764.825万元。公司已于2011年12月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000007776。公司组织机构代码为714276826号。

2011年4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按10股转增5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8,882.41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8,882.41万元，股本变更为26,647.24万元。

2015年10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8号《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金誉集团、卢洁雯、广州益迅、广州美宣分别发行15,004,413股、9,377,758股、7,127,096股、5,626,654股股份购买其持有岭南电缆的相应股权，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503,086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均为人民币11.33元/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31,611.1382万元，公司已于2015年12月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714276826M。

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南路51号。

公司属于输配电及电气控制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电气、电子、计算机及自动化产品的开发、加工、安装、设计；销售电气设备、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货物进出口、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8家控股子、孙公司，分别是：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岭南电缆）、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智光）、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智光）、广州智光电机有限公司（简称智光电机）、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简称智光节能）、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简称智光自动化）、广州智光综合能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智光综合能源）、新余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新余智光）、宁夏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宁夏智光）、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智光用电投资）、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智光用电服务）、肇庆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简称肇庆智光）、山西智光清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山西智光）、汕头市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汕头智光）、东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东莞智光）、江门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江门智光）、南宁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南宁智光）和广东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简称智光电力销售）。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系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誉集团），持有公司24.05%的股份。公司及公司母公司实际控制人系郑晓军先生。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3月14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共18家，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8家，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

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一、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成本的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被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和列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经按照权益法调整了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且抵销了内部交易的影响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和损益，以单独项目列示于合并财务报表内。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作商誉。

对于报告期内增加的子公司，若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对于报告期内处置的子公司，不论属于同一控制抑或非同一控制企业合

并，均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及同期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交易、往来余额、损益均予以抵销。

少数股东权益包括子公司合并当日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拥有的权益金额以及自合并日起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变动额。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一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一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一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

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项目，采用所属会计期间的月平均汇率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使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同以规避与外币汇率浮动相关的风险及期货合约以规避与原材料价格波动相关的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期末余额 1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期末余额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一存货包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一存货的计量：日常核算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受让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原材料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入库时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一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分类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一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一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在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成本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年	5%	3.16%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5%	9.5%-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年	3%	12.12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3%	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在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再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8、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将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入账，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主要为变频器及其配套的软件产品、电线电缆，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收入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合同能源管理（EMC）业务收入

—公司利用自身技术和设备，为客户降低能耗，以实际节能数量分成来达到盈利目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服务分成期通常为 3-10 年，在节能项目进行过程中，公司先行提供相关设备到客户生产场所，该设备所有权属于本公司，一般在节能受益期满后，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无偿将相应设备交付给其客户，不再另行收费。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收入在取得按双方确认的节能效果和分成金额后确认收入，公司用于能源管理项目的设备作为公司固定资产管理，计提折旧的年限为项目节能受益期，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作为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成本，与能源管理相关的管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的增值额	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增值税：

2012年8月智光电气和智光节能分别获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2013年10月智光电机获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2013年7月，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有关精神，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规定，节能服务公司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

根据《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第三条规定，新余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对利用工业生产过程中的余热、余压生产的电力或热力，发电（热）原料中100%利用上述资源，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政策。

-企业所得税：

1、依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2015年3月17日发布的《关于公布广东省2014年第一、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5】30号），智光电气和智光节能被认定为广东省2014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444000361、GR201444000940），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10日，有效期三年，智光电气和智光节能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2、2015年10月上海智光电力技术公司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531000557），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3年内（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减按15.00%的税率计缴。

3、2015年1月19日，杭州智光被认定为浙江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2014年9月29日，证书编号GR201433000167），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4、2013年12月31日智光自动化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软件生产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生产）企业（证书号：穗黄国税减[2014]540号），根据软件生产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自被认定为软件生产企业起，第1年至第2年获利年度（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内（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所得税。

5、依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2015年3月17日发布的《关于公布广东省2014年第一、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5】30号），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14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444000361、GR201444000940），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10日，有效期三年，智光节能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智光节能、新余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之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0]110号《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 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节能服务公司同时从事适用不同税收政策待遇项目的，其享受税收优惠项目应当单独计算收入、扣除，并合理分摊企业的期间费用；没有单独计算的，不得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文）规定，广州智光综合能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属于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20万元(含)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依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2016年2月18日公布的《关于公布广东省2015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6】17号），岭南电缆被认定为广东省2015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GR201544001508），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15年10月10日，有效期三年，岭南电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1,900.07	558,859.55
银行存款	303,664,006.42	111,778,765.91
其他货币资金	55,225,505.44	28,926,710.94
合计	359,751,411.93	141,264,336.4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存入银行的进度付款保函保证金以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825,104.69	29,879,992.16
商业承兑票据	24,895,865.66	24,418,177.13
合计	57,720,970.35	54,298,169.2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289,426,786.21	
商业承兑票据		10,128,800.38
合计	289,426,786.21	10,128,800.3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8,435,286.79	100.00%	99,336,935.97	9.21%	979,098,350.82	951,333,956.44	100.00%	104,568,199.22	10.99%	846,765,757.22
合计	1,078,435,286.79	100.00%	99,336,935.97	9.21%	979,098,350.82	951,333,956.44	100.00%	104,568,199.22	10.99%	846,765,757.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746,995,809.07	7,469,958.08	1.00%
1 年以内小计	746,995,809.07	7,469,958.08	1.00%
1 至 2 年	170,546,707.14	8,527,335.36	5.00%
2 至 3 年	79,878,675.03	15,975,735.01	20.00%
3 年以上	81,014,095.55	67,363,907.52	
3 至 4 年	27,300,376.06	13,650,188.03	50.00%
4 至 5 年	13,117,554.33	13,117,554.33	100.00%
5 年以上	40,596,165.16	40,596,165.16	100.00%
合计	1,078,435,286.79	99,336,935.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4,793,563.25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	437,7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68,186,896.86	6.32	681,868.97
客户2	20,030,802.00	1.86	200,308.02
客户3	19,694,175.36	1.83	196,941.75
客户4	18,303,421.43	1.70	407,554.77
客户5	16,933,000.00	1.57	169,330.00
合计	143,148,295.65	13.27	1,656,003.5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639,838.13	78.16%	35,472,502.25	93.64%
1 至 2 年	2,312,507.70	12.34%	791,115.13	2.09%
2 至 3 年	320,266.49	1.71%	168,367.51	0.44%
3 年以上	1,461,231.97	7.79%	1,452,559.87	3.83%
合计	18,733,844.29	--	37,884,544.76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供应商1	9,183,643.60	42.10
供应商2	2,044,530.56	9.37
供应商3	1,326,448.72	6.08
供应商4	592,777.98	2.72
供应商5	500,000.00	2.29
合 计	13,647,400.86	62.56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500,000.00	57.23%			36,5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379,426.14	100.00%	4,151,942.11	11.74%	31,227,484.03	27,282,205.68	42.77%	3,329,301.07	12.20%	23,952,904.61
合计	35,379,426.14	100.00%	4,151,942.11	11.74%	31,227,484.03	63,782,205.68	100.00%	3,329,301.07	5.22%	60,452,904.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26,914,369.35	269,148.94	1.00%
1 年以内小计	26,914,369.35	269,148.94	1.00%
1 至 2 年	2,935,801.14	146,790.06	5.00%
2 至 3 年	1,420,868.28	284,173.65	20.00%
3 年以上	4,108,387.37	3,451,829.46	
3 至 4 年	1,313,115.83	656,557.92	50.00%
4 至 5 年	783,139.79	783,139.79	100.00%
5 年以上	2,012,131.75	2,012,131.75	100.00%
合计	35,379,426.14	4,151,942.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22,641.04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公积金、社保	926,808.75	566,296.99
备用金和借款	6,008,012.85	4,446,353.87
保证金	24,254,679.81	17,953,297.21
押金	1,302,664.31	1,356,673.06
补偿款	0.00	36,500,000.00
其他往来	2,887,260.42	2,959,584.55
合计	35,379,426.14	63,782,205.6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00	1 年以内	23.36%	90,000.00
广州新盟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	594,000.00	1-2 年	1.54%	29,700.00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2-3 年	1.30%	100,000.00
广州市番禺区墙体革新建筑节能办公室	保证金	499,820.00	3-5 年	1.30%	354,36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93,933.00	1 年	1.28%	4,939.33
合计	--	11,087,753.00	--	28.78%	578,999.3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373,840.62		56,373,840.62	70,309,783.71		70,309,783.71
在产品	32,691,539.17		32,691,539.17	47,933,951.39		47,933,951.39
库存商品	94,539,686.41		94,539,686.41	111,555,593.16		111,555,593.1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9,948,605.17		39,948,605.17			
包装物	4,339,885.20		4,339,885.20	4,173,945.03		4,173,945.03
低值易耗品	771,623.29		771,623.29	717,262.28		717,262.28
合计	228,665,179.86		228,665,179.86	234,690,535.57		234,690,535.5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累计已发生成本	49,627,907.59
累计已确认毛利	18,075,223.0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7,754,525.4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9,948,605.17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63,000,000.00	13,5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0,338,043.17	29,674,654.38
预交营业税金及附加	196,110.87	
其他	507,483.13	
合计	94,041,637.17	43,174,654.38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6,904,260.51	13,579,131.70	3,325,128.81	21,897,772.48	14,034,027.92	7,863,744.56	5.31%-7.23%
合计	16,904,260.51	13,579,131.70	3,325,128.81	21,897,772.48	14,034,027.92	7,863,744.56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贵州南能 智光综合 能源有限 公司	28,741,59 8.07			284,481.6 3						29,026,07 9.70	
南电能源 综合利用 股份有限 公司		33,320,00 0.00		-203,386. 69						33,116,61 3.31	
小计	28,741,59 8.07	33,320,00 0.00		81,094.94						62,142,69 3.01	
合计	28,741,59 8.07	33,320,00 0.00		81,094.94						62,142,69 3.01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子公司智光节能向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332.00万元，取得其49.00%的股权。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7,615,688.57	454,044,704.24	10,577,711.45	10,887,604.17	683,125,708.43
2.本期增加金额	129,391,454.54	373,014,455.18	3,405,867.98	2,224,078.30	508,035,856.00
(1) 购置	11,884,114.37	6,186,418.73	3,405,867.98	2,224,078.30	23,700,479.38
(2) 在建工程转入	117,507,340.17	366,828,036.45			484,335,376.6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672,451.38	200,000.00	219,329.00	20,091,780.38
(1) 处置或报废		19,672,451.38	200,000.00	219,329.00	20,091,780.38
4.期末余额	337,007,143.11	807,386,708.04	13,783,579.43	12,892,353.47	1,171,069,784.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822,266.86	159,596,785.45	5,353,239.20	8,069,620.53	207,841,912.04
2.本期增加金额	8,847,196.09	123,333,553.48	1,355,609.84	966,749.29	134,503,108.70
(1) 计提	8,847,196.09	123,333,553.48	1,355,609.84	966,749.29	134,503,108.70
3.本期减少金额		16,876,248.98	5,937.50	191,540.06	17,073,726.54
(1) 处置或报废		16,876,248.98	5,937.50	191,540.06	17,073,726.54
4.期末余额	43,669,462.95	266,054,089.95	6,702,911.54	8,844,829.76	325,271,294.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3,337,680.16	541,332,618.09	7,080,667.89	4,047,523.71	845,798,489.85
2.期初账面价值	172,793,421.71	294,447,918.79	5,224,472.25	2,817,983.64	475,283,796.3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96,815,248.01	正在办理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7,268,987.97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通过售后回租的固定资产情况：

出租方	售后租回资产	承租方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融资额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节能设备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131,040,925.68	125,387,483.83	110,000,000.00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节能设备	宁夏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30,501,111.11	29,238,571.43	27,000,000.00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节能设备	新余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43,173,519.34	34,774,282.45	13,000,000.00
广东合众创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815,088.87	19,570,767.41	50,000,000.00
合计			255,530,645.00	208,971,105.12	200,000,000.00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1				6,535,652.96		6,535,652.96
项目 2				34,012,796.01		34,012,796.01
项目 3				37,955,117.12		37,955,117.12
项目 4				5,522,501.23		5,522,501.23
项目 5				4,331,602.02		4,331,602.02
项目 6	3,631,912.21		3,631,912.21	44,725.30		44,725.30
项目 7	24,881,812.47		24,881,812.47			
项目 8	10,154,320.08		10,154,320.08			
项目 9	12,438,893.01		12,438,893.01			
项目 10	13,793,728.21		13,793,728.21	15,276,947.30		15,276,947.30
项目 11	9,219,699.39		9,219,699.39			
项目 12				100,743,238.08		100,743,238.08
项目 13	9,896,901.05		9,896,901.05	203,707.64		203,707.64
项目 14	100,111,011.85		100,111,011.85	72,355,886.47		72,355,886.47
项目 15	53,935,937.99		53,935,937.99			
项目 16	1,268,225.00		1,268,225.00			
项目 17				184,479,703.11		184,479,703.11
其他工程	6,432,487.65		6,432,487.65	3,047,196.21		3,047,196.21
合计	245,764,928.91		245,764,928.91	464,509,073.45		464,509,073.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项目 1	14,883,200.00	6,535,652.96	623,009.33	7,158,662.29			99.00%	100.00				其他
项目 2	32,250,000.00	34,012,796.01	4,456,292.43	38,469,088.44			119.28%	100.00				其他
项目 3	55,000,000.00	37,955,117.12	18,184,995.24	56,140,112.36			102.07%	100.00				其他
项目 4	6,500,000.00	5,522,501.23	505,566.96	6,028,068.19			92.74%	100.00				其他
项目 5	39,000,000.00	4,331,602.02	33,609,640.21	37,941,242.23			97.29%	100.00				其他
项目 6	8,000,000.00	44,725.30	3,587,186.91			3,631,912.21	45.40%	50.00				其他
项目 7	50,000,000.00		24,881,812.47			24,881,812.47	49.76%	50.00				其他

	00.00		12.47			12.47						
项目 8	17,000,000.00		10,154,320.08			10,154,320.08	68.96%	50.00				其他
项目 9	24,000,000.00		12,438,893.01			12,438,893.01	70.71%	70.00	532,663.55	532,663.55	5.75%	金融机构贷款
项目 10	65,000,000.00	15,276,947.30	16,388,657.52	17,871,876.61		13,793,728.21	66.88%	70.00	8,747,561.08	4,092,570.97	5.60%	金融机构贷款
项目 11	22,000,000.00		19,733,328.02	10,513,628.63		9,219,699.39	99.00%	80.00	865,690.28	865,690.28	5.75%	金融机构贷款
项目 12	158,000,000.00	100,743,238.08	13,439.60	100,756,677.68			63.77%	100.00				其他
项目 13	16,800,000.00	203,707.64	9,693,193.41			9,896,901.05	75.31%	60.00	169,369.43	169,369.43	5.75%	金融机构贷款
项目 14	130,000,000.00	72,355,886.47	27,755,125.38			100,111,011.85	77.14%	80.00				其他
项目 15	90,000,000.00		53,935,937.99			53,935,937.99	59.93%	60.00				
项目 16			1,268,225.00			1,268,225.00						其他
项目 17	189,710,000.00	184,479,703.11	19,777,962.29	204,257,665.40			107.67%	100.00	19,850,338.05	6,232,185.27	6.10%	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工程	0.00	3,047,196.21	8,583,646.23	5,198,354.79		6,432,487.65						其他
合计	918,143,200.00	464,509,073.45	265,591,232.08	484,335,376.62		245,764,928.91	--	--	30,165,622.39	11,892,479.5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21、工程物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226,748.75	44,634,041.27		10,038,524.52	3,000,000.00	130,899,314.54
2.本期增加金额		8,220,211.76		623,143.75		8,843,355.51
(1) 购置				623,143.75		623,143.75
(2) 内部研发		8,220,211.76				8,220,211.7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3,226,748.75	52,854,253.03		10,661,668.27	3,000,000.00	139,742,670.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867,245.78	19,960,958.34		4,570,513.98	2,525,000.23	35,923,718.33
2.本期增加金额	1,561,274.24	4,242,332.43		554,935.42	299,999.77	6,658,541.86
(1) 计提	1,561,274.24	4,242,332.43		554,935.42	299,999.77	6,658,541.8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428,520.02	24,203,290.77		5,125,449.40	2,825,000.00	42,582,260.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798,228.73	28,650,962.26		5,536,218.87	175,000.00	97,160,409.86
2.期初账面价值	64,359,502.97	24,673,082.93		5,468,010.54	474,999.77	94,975,596.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新型单相接地故障选线装置研制		1,072,364.09			1,072,364.09			0.00
三电平中压(1140V)变频器项目		1,084,956.36			1,084,956.36			0.00
电池储能站高压电能转换系统(PCS)装置研制		3,986,601.32			3,045,989.82	940,611.50		0.00
光伏智能变电站项目		1,544,174.48				252,650.08		1,291,524.40
H 桥型有源电力滤波器		1,590,025.95				304,122.40		1,285,903.55
ZG-dSVG 中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2,001,319.17				2,001,319.17		0.00
380V 大容量低压变频项目		1,985,282.14				1,985,282.14		0.00
基于水冷散热		1,766,137.				1,766,137.		0.00

技术的系统与单元研究		12				12		
APF 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		716,193.87				716,193.87		0.00
35kV 干式接地变压器设计		692,162.18				692,162.18		0.00
半自磨机专用变频装置		845,819.55				845,819.55		0.00
小容量 SVG 紧凑型优化设计		838,261.20				838,261.20		0.00
35KV 直挂式 SVG 一体化设计		854,962.76				854,962.76		0.00
电厂空冷岛轴流风机伺服动力系统		1,824,606.50			1,824,606.50			0.00
烧结环冷机的余热发电系统		1,192,294.99			1,192,294.99			0.00
合计		21,995,161.68			8,220,211.76	11,197,521.97		2,577,427.95

其他说明

资本化开始时点、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公司研究开发活动分阶段：预研、立项、需求计划、设计、实现、测试、发布结项。研发项目“设计”以及之前的环节，归属研究阶段，发生的研发支出直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设计”阶段完成，进入“实现”环节，方确认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予以资本化，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条件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智光电机	3,443,224.04			3,443,224.04
上海智光	61,779.37			61,779.37
合计	3,505,003.41			3,505,003.4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本年末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并与相关商誉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大于商誉价值，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产改良支出	421,918.28	2,176,978.72	586,800.18		2,012,096.82
其他		227,411.47	23,207.26		204,204.21
合计	421,918.28	2,404,390.19	610,007.44		2,216,301.03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671,195.97	8,964,743.25	72,257,308.45	11,186,984.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109,603.73	4,966,440.56	22,941,270.13	3,441,190.52
可抵扣亏损	50,359,415.40	7,553,912.31	36,807,689.20	5,521,153.38
因计提工资形成			955,370.04	587,149.15
预提费用形成	6,759,275.60	1,018,990.02	10,444,289.23	1,652,948.48
合计	149,899,490.70	22,504,086.14	143,405,927.05	22,389,425.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04,086.14		22,389,425.9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7,396,813.81	50,110,195.97
可抵扣亏损	87,204,966.99	90,711,104.06
合计	144,601,780.80	140,821,300.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度	0.00	0.00	
2017 年度	73,050,076.57	73,050,076.57	
2018 年度	7,913,177.58	17,661,027.49	
2019 年度	0.00	0.00	
2020 年度	6,241,712.84	0.00	
合计	87,204,966.99	90,711,104.06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6,782,391.74	483,117.00
合计	6,782,391.74	483,117.0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911,827.28	17,757,793.68
抵押借款	62,000,0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432,240,000.00	435,306,593.47
信用借款	44,300,000.00	0.00
合计	570,451,827.28	513,064,387.1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2,478,195.88	19,357,574.52
银行承兑汇票	135,106,359.30	110,875,269.65
合计	157,584,555.18	130,232,844.1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9,421,983.17	245,758,760.98
1 至 2 年	19,310,033.46	11,071,193.88
2 至 3 年	3,254,674.01	3,294,465.51
3 年以上	4,855,219.90	2,622,824.10
合计	296,841,910.54	262,747,244.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172,564.11	25,465,949.44
1 至 2 年	3,458,080.12	2,487,665.69
2 至 3 年	258,960.00	202,328.80
3 年以上	780,970.50	578,809.70
合计	24,670,574.73	28,734,753.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52,079.51	103,723,405.22	103,271,583.04	6,803,901.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566.41	9,181,888.66	9,117,994.04	197,461.03
三、辞退福利		233,696.70	233,696.70	
合计	6,485,645.92	113,138,990.58	112,623,273.78	7,001,362.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32,440.67	88,359,501.42	87,978,941.72	6,213,000.37
2、职工福利费		4,262,428.23	4,262,428.23	
3、社会保险费	76,994.27	6,214,481.14	6,175,663.52	115,811.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857.22	5,339,905.79	5,306,556.74	99,206.26

工伤保险费	4,542.99	411,047.67	408,817.61	6,773.05
生育保险费	6,594.06	463,527.68	460,289.17	9,832.57
4、住房公积金	48,094.00	2,873,113.80	2,853,713.80	67,49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4,550.57	2,013,880.63	2,000,835.77	407,595.43
合计	6,352,079.51	103,723,405.22	103,271,583.04	6,803,901.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2,744.09	8,526,661.98	8,465,609.90	183,796.17
2、失业保险费	10,758.23	545,462.44	542,922.69	13,297.98
3、企业年金缴费	64.09	109,764.24	109,461.45	366.88
合计	133,566.41	9,181,888.66	9,117,994.04	197,461.03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83,202.15	6,081,604.94
营业税	43,158.26	-177,652.43
企业所得税	7,098,482.59	6,162,457.60
个人所得税	115,433.73	102,308.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7,359.73	311,665.96
房产税	1,853.04	1,853.04
教育费附加	200,297.04	133,571.11
地方教育附加	133,531.38	89,047.41
印花税	83,107.80	61,810.46
堤围防护费	18,411.94	195,710.57
合计	14,844,837.66	12,962,377.41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29,011.54	377,571.77
企业债券利息	11,734,358.14	12,324,666.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21,488.80	729,315.70
合计	13,184,858.48	13,431,554.1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政补贴分享款	4,754,560.00	3,048,800.00
押金及保证金	723,352.96	456,715.81
工程及费用款	23,973,098.26	10,183,398.99
其他往来	3,588,608.89	2,865,905.20
合计	33,039,620.11	16,554,82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1,837,460.34	38,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7,301,603.83	
合计	159,139,064.17	38,500,00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000,000.00
抵押借款	111,990,989.09	188,067,444.32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7,500,000.00
信用借款	26,500,000.00	
合计	168,490,989.09	249,567,444.3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利率区间系5.04%-7.69%。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89,396,590.15	198,149,750.89
合计	189,396,590.15	198,149,750.8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公司债券	200,000,000.00	2012/3/23	5 年	196,100,000.00	198,149,750.89		7,771,781.85	831,839.26	9,585,000.00		189,396,590.15
------	----------------	-----------	-----	----------------	----------------	--	--------------	------------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15,846,270.61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12,882,384.42	
合计	102,963,886.19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为智光节能、宁夏智光和新余智光与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融资租赁（售后租回）业务形成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智光节能、宁夏智光和新余智光以其相关项目未来收益权质押，并以其余热发电设备、高压变频器、土地使用权、工业厂房进行抵押。同时智光节能、宁夏智光和新余智光的应付融资租赁款由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担保。抵押质押明细情况见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之“重要承诺事项”。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951,070.34	12,000,000.00	3,411,528.98	40,539,541.36	
合计	31,951,070.34	12,000,000.00	3,411,528.98	40,539,541.3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000KVA 级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技术改造	4,491,893.70		810,096.44		3,681,797.26	与资产相关
基于模糊算法瞬时无功控制的新型高压静止无功补偿装置研制	120,000.00		95,000.00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能耗企业电气节能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制	168,409.66		168,409.66			与资产相关
收到监测评估与预警系统研发项目款（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	53,494.39		15,494.39		38,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企业级能量管理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款	15,257.77		15,257.77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新一代智能电网快速响应高压动态无功控制系统(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762,000.00				1,762,000.00	与资产相关
全数字化变电站高压设备在线监测装置的研制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补助)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单元直流电压适应控制高压变频调速系统项目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能源精细化管理与监控服务系统项目	2,500,000.00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拨智能电网分布式静止同步补偿器项目款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容量快速响应智能化动态无功控制	5,333,087.76		1,359,603.56		3,973,484.20	与资产相关
电子仓库恒温恒湿房改造工程	2,990,379.06		445,407.66		2,544,971.40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电力电子应用试验室工程许贤昶	1,816,548.00		258,858.09		1,557,689.91	与资产相关
10MVA 及以上等级特大容量高压电机变频软起装置的研发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面向智能电网的实时数据平台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园电费补贴款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款	200,000.00		13,793.13		186,206.87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高压电缆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款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高压光电复合智能电缆技术改造项目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十一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款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中央地方特色产业资金智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清洁型超高压 电缆项目款						
2012 年中央地方 特色产业资金超 高压光电复合智 能电缆技术改造 项目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战略新兴 产业发展资金智 能电网用光电复 合特种电缆及其 系统技术改造项 目款	1,950,000.00				1,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市战略性 主导产业发展资 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广州市工 业转型升级专项 资金		1,6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新兴产 业政银贴息特种 电缆及其系统改 造		8,300,000.00	229,608.28		8,070,391.7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951,070.34	12,000,000.00	3,411,528.98		40,539,541.36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6,472,375.00	49,639,007.00				49,639,007.00	316,111,382.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1,596,871.21	432,313,002.48	203,992,357.27	489,917,516.42
其他资本公积	35,468,305.81		3,634,479.54	31,833,826.27
合计	297,065,177.02	432,313,002.48	207,626,836.81	521,751,342.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682,641.08	1,727,786.96		23,410,428.04
合计	21,682,641.08	1,727,786.96		23,410,428.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449,635.85	152,466,272.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4,934,698.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2,384,333.94	152,466,272.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016,771.37	50,211,228.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27,786.96	2,298,996.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658,895.00	7,994,171.2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014,423.35	192,384,333.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4,934,698.09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06,848,327.94	974,903,015.53	1,056,838,384.34	782,958,186.34
其他业务	84,703.60	49,467.81	116,537.99	58,926.12
合计	1,306,933,031.54	974,952,483.34	1,056,954,922.33	783,017,112.46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029,825.94	35,198.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16,134.35	3,397,891.69
教育费附加	1,721,200.44	1,456,443.79
地方教育附加	1,147,466.99	970,962.54
堤围防护费		337,646.75
合计	8,914,627.72	6,198,142.78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24,872,264.22	28,184,620.63
差旅费	17,948,060.97	20,973,112.79
业务招待费	3,034,248.52	3,558,881.03
办公费	3,440,222.89	4,451,702.03
广告宣传费	1,003,043.16	655,942.91
租赁费	619,745.70	1,048,685.95
中标服务费	1,942,991.69	1,399,794.23
交通费	2,183,910.38	2,633,966.15
咨询费	2,162,272.22	888,538.83
维修费	337,646.03	494,363.75
会议费	990,898.71	1,526,761.70
折旧与摊销	672,736.52	1,292,374.09
运输费	6,676,346.88	4,240,755.93
其他费用	1,365,085.72	2,348,828.13
合计	67,249,473.61	73,698,328.1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5,228,187.46	28,239,424.29
职工薪酬	26,524,678.53	22,499,201.87
办公费	1,995,371.98	826,430.53
差旅费	1,808,837.11	2,123,554.28
咨询费	6,761,184.80	547,893.24
租赁费	1,178,396.67	1,504,216.55
折旧与摊销	9,266,716.09	9,814,206.85
税金	3,307,272.41	3,850,767.34
业务招待费	1,371,940.04	1,154,668.64
通讯费	619,360.85	487,572.69
中介机构经费	4,742,376.87	2,416,134.84
交通费	3,439,158.50	3,657,389.12
其他费用	4,115,945.17	3,669,563.81
合计	90,359,426.48	80,791,024.05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2,061,367.14	52,147,734.68
减:利息收入	2,085,358.51	1,757,585.46

手续费及其他	1,913,984.23	649,946.75
融资费用	693,463.67	1,616,479.46
合计	62,583,456.53	52,656,575.43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425,818.43	20,264,943.36
合计	-4,425,818.43	20,264,943.36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094.94	924,118.98
持有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39,692.3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8,412.12	
合计	749,199.42	924,118.98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4,811.98	154,807.23	254,811.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4,811.98	154,807.23	254,811.98
政府补助	30,028,911.96	11,852,018.65	30,028,911.96
软件增值税退税收入	16,607,359.04	15,875,323.64	
其他	61,254.64	83,136.34	61,254.64
合计	46,952,337.62	27,965,285.86	30,344,978.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	发放	性质	补贴是否	是否特	本期发生金	上期发生金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

	主体	原因	类型	影响当年 盈亏	殊补贴	额	额	与收益相关
3000KVA 级以上容量智能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产业化技术改造						810,096.44	810,096.44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企业级能量管理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15,257.77	37,821.36	与资产相关
高能耗企业电气节能关键技术研究及装备研制						168,409.66	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模糊算法瞬时无功控制的新型高压静止无功补偿装置研制						95,000.00	95,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输电网装备状态监测评估与预警系统（ICMAC）研发						15,494.39	19,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容量快速响应智能化动态无功控制系统单元体车间工程						1,359,603.56	171,598.08	与资产相关
电子仓库恒温恒湿房改造工程						445,407.66	49,489.74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电力电子应用试验室工程						258,858.09		与收益相关
项目招标政府补助						67,600.00		与收益相关
黄埔区质量强区资助奖励						190,900.00	103,9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亚行节余资金奖励款						1,460,353.78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学技术奖奖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11,000.00	112,9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新业态项目计划研发后补助经费						829,9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产业化项目奖励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需求侧电压无功补偿与电能质量控制产品技术改造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高层次人才专项资金						23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251,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创新型企业与科技小巨人专项项目经费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32,600.00	2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同能源管理财政补贴						1,550,371.00		与收益相关
2013-2014 年度合同能源管理中央和省级财政奖励资金						1,45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奖励							2,639,350.00	与收益相关
2010 年度合同能源管理中央财政奖励资金							1,848,630.95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省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资金(旺隆项目)							611,150.00	与收益相关
高成长中小、民营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21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科技小巨人专项项目一次性配套资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						124,390.00		与收益相关
韶钢电机能效提升项目财政奖励						15,401,435.00		与收益相关
韶关市 2014 年第一季度电机能效提升							765,800.00	与收益相关

补贴经费								
长宁区财政局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50,000.00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长宁财政局职工职业培训补贴							27,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入库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品牌培育资金补助项目款						45,4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财政局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奖励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财政局贷款贴息						391,000.00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财政局关于 2013 年度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财政局关于 2013 年度省级科技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信委 2015 年市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贴息						48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信委 2015 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专项资金贴息						229,608.28	1,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财政局关于 2015 年第七批番禺区科学技术经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番禺区财政局制造业转型升级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财政局创新型企业专项项目经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番禺区科技信息化局发明专利产业化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番禺区科技信息化局企业研发费用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营企业奖经贸局付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制修订项目资助资金							26,353.00	与收益相关
新增名牌企业资助							37,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79,126.33	160,029.0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0,028,911.96	11,852,018.65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115.75	77,087.50	29,115.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115.75	77,087.50	29,115.75
对外捐赠	310,200.00	205,000.00	310,200.00
滞纳金	136.05	114,825.07	136.05
其他	28,146.27	60,358.66	28,146.27
合计	367,598.07	457,271.23	367,598.07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871,859.05	2,816,921.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660.16	603,486.78
合计	15,757,198.89	3,420,408.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4,633,321.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255,771.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3,551.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31,976.8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254,193.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9,173.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98,175.51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2,587,257.15
所得税费用	15,757,198.89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8,617,382.98	11,268,616.50
利息收入及其他	2,836,726.00	1,857,125.35
保证金		3,429,250.69
合计	41,454,108.98	16,554,992.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41,428,540.44	44,798,182.05
管理费用	41,949,727.00	26,017,468.77
往来款净额	15,391,518.51	5,500,438.93
支付业务借款及保证金		28,046,938.8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847,102.15	1,684,688.32
合计	101,616,888.10	106,047,716.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铜期货投资	4,283,104.86	
合计	4,283,104.8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3,000,000.00	
保证金	23,000,000.00	
铜期货投资	4,283,104.86	
合计	90,283,104.8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150,000,000.00	
搬迁补偿款	36,500,000.00	
收到关联方借款	20,000,000.00	68,000,000.00
合计	206,500,000.00	6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9,000,000.00	
支付财务融资费用	427,973.65	

归还关联方借款	20,000,000.00	68,000,000.00
合计	29,427,973.65	68,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8,876,122.37	65,340,520.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25,818.43	20,264,943.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4,503,108.70	56,567,942.80
无形资产摊销	6,658,541.86	6,485,889.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0,007.44	379,610.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811.98	-154,807.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15.75	77,087.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754,830.81	53,764,214.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9,199.42	-924,118.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660.16	603,486.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25,355.71	-22,812,911.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168,334.55	-62,365,966.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073,042.76	-63,541,40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71,215.34	53,684,488.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4,551,729.71	112,384,870.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2,384,870.11	190,233,081.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3,5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3,5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666,859.60	-64,348,210.9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4,551,729.71	112,384,870.11
其中：库存现金	861,900.07	558,859.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3,664,006.42	111,778,765.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823.22	47,244.65
二、现金等价物		13,5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551,729.71	125,884,870.11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5,199,682.2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128,800.38	商业承兑票据贴现未终止确认形成质押
固定资产	255,619,637.59	抵押
无形资产	54,598,228.73	抵押
在建工程	100,079,953.17	抵押
合计	475,626,302.10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岭南电缆和本公司合并前后均受金誉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见注 1	482,591,312.21	30,583,875.66	451,971,064.11	15,363,363.68

其他说明：

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8 号”文许可，本公司向金誉集团等非公开发行 37,135,921 股份收购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99.00% 股权，岭南电缆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办理了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因此公司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作为合并日。由于岭南电缆和本公司在本次重组合并前后同属于金誉集团控制，按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进行账务处理，并追溯调整了本公司比较期间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4,25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37,135,921.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55,863,937.39	46,302,149.30
应收款项	456,887,050.45	313,112,899.74
存货	77,342,903.47	89,881,134.35
固定资产	333,112,388.75	133,763,743.19
无形资产	41,269,468.21	41,787,561.45
借款	250,461,827.28	237,964,387.15
应付款项	47,944,816.84	38,707,473.35
应付票据	82,410,876.03	106,344,471.65
长期借款	111,990,989.09	188,067,444.32
净资产	499,153,601.60	329,847,772.82
取得的净资产	499,153,601.60	329,847,772.82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智光电机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智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76.39%	投资设立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软件开发	76.39%		投资设立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生产销售	75.00%		投资设立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节能服务	69.09%	3.64%	投资设立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生产销售	100.00%		股权收购
广州智光综合能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能源应用		56.00%	投资设立
新余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余热发电		80.00%	投资设立
宁夏智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余热发电		80.00%	投资设立
山西智光清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余热综合利用	87.50%		投资设立
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用电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肇庆智光用电服务有限公司	肇庆	肇庆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		49.00%	投资设立
汕头市智光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用电服务		49.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7.27%	17,188,796.44	2,400,000.00	108,243,296.8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40,585,608.29	732,659,064.75	973,244,673.04	381,346,678.90	129,663,886.19	511,010,565.09	70,664,881.49	554,703,996.17	625,368,877.66	189,275,546.84	62,700,000.00	251,975,546.84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34,182,491.73	85,934,527.13	85,934,527.13	63,460,162.44	133,519,849.02	37,105,895.93	37,105,895.93	193,899,918.7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贵州南能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	49.00%		权益法
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79,377,870.26	12,933,845.85
非流动资产	132,492,160.81	119,185,105.63
资产合计	211,870,031.07	132,118,951.48
流动负债	76,048,208.60	73,462,628.89
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	73,462,628.89
负债合计	85,048,208.60	146,925,257.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6,821,822.47	58,656,322.5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2,142,693.01	28,741,598.0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2,142,693.01	28,741,598.07
营业收入	19,098,189.08	1,440,851.49
净利润	165,499.88	-200,102.78
综合收益总额	165,499.88	-200,102.78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 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国内商业、实业投资等	10,000.00	24.05%	24.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17 日，主要从事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总部管理、投资管理服务及资产管理，工商注册号 440101000184673，组织机构代码为 73157935-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郑晓军先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卢洁雯	通过金誉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5%或以上股份
云南下关沱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贵州南能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南电能源综合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州誉南工贸有限公司	金誉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誉南工贸有限公司	电缆				811,913.2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誉南工贸有限公司	销售电缆		463,445.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誉集团	20,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25 日	2016 年 05 月 24 日	否
金誉集团	2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7 日	2016 年 07 月 16 日	否
金誉集团	12,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24 日	2016 年 07 月 23 日	否
金誉集团	4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08 月 12 日	否
金誉集团	1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6 日	2016 年 08 月 25 日	否
金誉集团	7,990,000.00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16 年 09 月 29 日	否
金誉集团	1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13 日	否
金誉集团	15,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7 日	2016 年 10 月 27 日	否
金誉集团	13,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2 日	2016 年 11 月 12 日	否
金誉集团	3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7 日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否
金誉集团	18,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24 日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否
金誉集团	50,000,000.00	2015 年 03 月 13 日	2016 年 03 月 12 日	否
金誉集团	3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16 日	2017 年 06 月 1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5.76	431.13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金拆借:

股东名称	本期累计借款金额	上期累计借款金额
岭南电缆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0.00	68,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68,000,000.00

—公司上述借款无需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州誉南工贸有限公司			36,500,000.00	
应收账款	贵州南能智光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51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与关联方相关的未确认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

2. 银行贷款抵押资产情况：

—公司本期的抵押借款为与广东合众创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进行的售后回租融资借款。

—公司子公司岭南电缆以该公司房屋建筑物作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借款抵押。

—公司子公司智光节能以该司韶钢项目的未来应收账款作为中国银行借款质押。

—公司子公司智光节能以兰铝项目未来应收账款和中石化项目未来应收账款作为平安银行借款质押。

1. 融资租赁抵押质押资产情况：

—公司子公司智光节能以宁夏瀛海天祥项目、阿拉善左旗项目、新钢石灰厂石灰窑余热利用项目、宏晟电热机组汽轮机通流降耗改造项目、旺隆热电电机变频节能改造项目、山西临汾热电厂#1和#2机组给水泵变频节能改造项目、六盘山电厂给水泵系统改造EMC项目（一期）、六盘山电厂给水泵系统改造EMC项目（二期）、珠电#1汽轮机组通流降耗改造EMC项目、球磨电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韶钢能效电厂电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酒钢变频二期项目（天风）、酒钢变频二期项目（宏兴钢铁）、铁合金项目、红铅项目、炼铁厂四高炉出铁场除尘系统节能改造项目、能环部低压锅炉送风引风机节能改造项目、炼钢厂一高炉出铁场除尘系统节能改造项目的未来应收账款作为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应付款质押。

—公司子公司智光节能以新钢石灰厂石灰窑余热利用项目、宁夏瀛海天祥项目、阿拉善左旗项目余热发电设备，旺隆热电电机变频节能改造项目高压变频器、土地使用权（穗府国用（2013）第05000031号）、工业厂房（广州开发区科学城瑞和路以西，地块编号：KXCD-D2-7）作为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应付款抵押。

1. 对外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为深圳希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一笔与本公司设备销售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进行回购担保，担保额度为225.56万元，担保期间2014年9月17日至2016年9月16日。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因与长葛市长海不锈钢有限公司履行2011年4月18日签订的《无功补偿成套装置销售合同》发生争议，公司起诉至河南省长葛市人民法院，受理案号为(2014)长民初字第03559号，争议货款金额为119万元，暂计至2014年10月22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为497,585.00元。2014年12月26日，长葛市长海不锈钢有限公司以公司出售的设备不合格为由提起反诉。2015年8月23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4】长民初字第03559号），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判令公司返还长葛市长海不锈钢有限公司已支付的货款261万元，长葛市长海不锈钢有限公司将涉案设备返还公司。2015年9月，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已经二审开庭审理，但尚未审决。

—2015年7月，因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拖欠广州智光电气公司设备款5,152,541.32元及利息116,126.94元，公司将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起诉至福建省长乐市人民法院。2015年12月18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5】长民初字第3118号），判令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节电设备货款5,019,257.54元及违约金。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二审审理中。

—2015年7月，因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福建格力特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5,885,755.29元及利息219,083.1元，公司将其起诉至福建省长乐市人民法院。2015年12月14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5】长民初字第3119号），判令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款项5,885,755.29元及违约金。福建鑫海冶金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二审审理中。

—2015年2月，因郑州沃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366万元及违约金102,480元为由，公司将其诉至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2015年9月18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5】穗黄法民二初字第115号），判令郑州沃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所欠货款366万元及违约金。2015年9月30日，郑州沃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二审审理中。

—2015年2月，因郑州沃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广州智光电气公司货款1,453,770元及违约金40,705.56元，公司将其诉至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2015年9月18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5】穗黄法民二初字第116号），判令郑州沃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所欠货款1,431,370元及违约金。2015年9月30日，郑州沃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在二审审理中。

—2015年5月，因山西侨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设备款134万元及利息347,301.13

元为由，公司将其诉至山西省忻州市忻府区人民法院。经法院组织调解，双方达成和解，并由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2015】忻商初字第192号），确认山西侨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设备款134万元，并分期偿还该设备款。因山西侨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未履行《民事调解书》，公司于2015年10月15日向山西省忻州市忻府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处于执行程序中。

—2015年4月，因北京中电汇达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广州智光电气公司设备款120万元及违约金29,748.96元，公司将其诉至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法院。2015年9月19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5】新民初字第917号），判令北京中电汇达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欠款120万元及违约金。因北京中电汇达科技有限公司拒不履行生效判决，公司于2015年11月2日向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尚处于执行程序中。

—2015年1月29日，岭南电缆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称黄宝臣、天津市大兴行商贸有限公司及天津纵泰商贸有限公司逾期支付合同货款系合同违约，诉请被告向其支付2,482,887.90元货款及利息。2015年9月6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判决如下：黄宝臣于判决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公司货款2,482,887.90元及利息，驳回公司其他诉讼请求。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于本期收回1,407,105.69元，期末对已上述往来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725,782.21元。

—开出保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开具的投标履约保函尚有8,447.68元、国内信用证保函8,804.20在有效期内；在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开具的贷款履约保函尚有114,557.32元在有效期内。在中国银行广州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尚有5,803,644.99元、保函2,427.49元在有效期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开具的履约保函尚有180,220.00元在有效期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岭南电缆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开具的银承保证金尚有23,586,455.86元在有效期内，在中国工商银行南村支行开具的银承保证金尚有1,087,500.83元在有效期内，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越秀支行开具的进度付款保函尚有1,299,917.68元在有效期内，在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具的银承保证金尚有49,306.18元在有效期内。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本会计期间公司未发生此事项。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会计期间公司未发生此事项。

(2) 其他资产置换

本会计期间公司未发生此事项。

4、年金计划

本会计期间公司未发生此事项。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本会计期间公司未发生此事项。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综合节能服务	电力电缆	用电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55,835,056.47	602,501,625.01	68,911,010.78	-20,314,660.72	1,306,933,031.5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55,835,056.47	582,359,228.44	68,738,746.63		1,306,933,031.54
分部间交易收入		20,142,396.57	172,264.15	-20,314,660.7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094.94				81,094.94
资产减值损失	-3,536,239.68	-1,050,488.88	141,584.19	19,325.94	-4,425,818.43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7,865,938.76	13,606,293.54	299,425.70		141,771,658.00
利润总额	93,728,085.10	49,623,721.20	11,733,427.88	-451,912.92	154,633,321.26
所得税费用	6,342,701.15	6,088,253.42	3,378,717.21	-52,472.89	15,757,198.89
净利润	87,385,383.95	43,535,467.78	8,354,710.67	-399,440.03	138,876,122.37
资产总额	2,446,108,381.88	1,090,736,499.50	86,310,953.53	-562,140,095.75	3,061,015,739.16
负债总额	1,688,571,342.49	591,582,897.90	42,681,293.86	-544,685,916.59	1,778,149,617.66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固定资产净值	498,329,730.84	343,151,363.65	4,317,395.36		845,798,489.85
在建工程	244,846,523.19	1,268,225.00	0.00	-349,819.28	245,764,928.9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2,142,693.01				62,142,693.0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一业绩承诺

根据金誉集团、卢洁雯、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已作出包括但不限于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锁定等方面的承诺，对岭南电缆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总和低于承诺净利润总和的差额部分按照约定进行补偿。根据业绩补偿承诺：岭南电缆的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实际净利润数总和低于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预测净利润数总和12,000.00万元的，交易对方应补偿总金额=(利润补偿期各年度岭南电缆承诺净利润合计数-利润补偿期各年度岭南电缆实现净利润合计数)÷利润补偿期各年度岭南电缆承诺净利润合计数×本次交易总对价。上市公司获得的补偿金额=应补偿总金额×99%；智光用电投资获得的补偿金额=应补偿总金额×1%。如交易对方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先以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应补偿股份数量=上市公司获得的补偿金额÷发行价格(或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一岭南电缆过渡期损益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金誉集团、卢洁雯、广州市益迅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用于出资的岭南电缆100%股权定价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价值为基准，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止的期间，岭南电缆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由智光电气和智光用电投资按其各自持有岭南电缆的股权比例享有；岭南电缆在过渡期内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由交易对方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各自持有岭南电缆的股权占交易对方合计持有岭南电缆股权的比例承担。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岭南电缆基准日2015年1月31日至合并日2015年10月31日的净利润为30,583,875.66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规定，该利润由本公司享有。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4,224,747.10	100.00%	63,065,679.54	12.26%	451,159,067.56	523,219,873.44	100.00%	69,358,218.57	13.26%	453,861,654.87
合计	514,224,747.10	100.00%	63,065,679.54	12.26%	451,159,067.56	523,219,873.44	100.00%	69,358,218.57	13.26%	453,861,654.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7,641,417.34	2,476,414.17	1.00%
1 至 2 年	104,058,585.98	5,202,929.30	5.00%
2 至 3 年	55,549,375.70	11,109,875.14	20.00%
3 年以上	51,116,318.30	44,276,460.93	
3 至 4 年	13,679,714.74	6,839,857.37	50.00%
4 至 5 年	11,255,884.72	11,255,884.72	100.00%
5 年以上	26,180,718.84	26,180,718.84	100.00%
合计	458,365,697.32	63,065,679.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292,539.0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44,382,133.00	8.63	-
客户2	14,438,349.40	2.81	144,383.49
客户3	10,308,784.19	2.00	103,087.84
客户4	9,048,900.00	1.76	90,489.00
客户5	7,408,693.29	1.44	-
合计	85,586,859.88	16.64	337,960.3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808,436.68	100.00%	2,443,979.08	2.88%	82,364,457.60	113,883,263.43	100.00%	2,125,940.14	1.87%	111,757,323.29
合计	84,808,436.68	100.00%	2,443,979.08	2.88%	82,364,457.60	113,883,263.43	100.00%	2,125,940.14	1.87%	111,757,323.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479,408.94	94,794.09	1.00%
1 至 2 年	2,358,168.58	117,908.43	5.00%

2 至 3 年	637,031.26	127,406.25	20.00%
3 年以上	2,285,590.19	2,103,870.31	
3 至 4 年	363,439.76	181,719.88	50.00%
4 至 5 年	571,989.79	571,989.79	100.00%
5 年以上	1,350,160.64	1,350,160.64	100.00%
合计	14,760,198.97	2,443,979.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8,038.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和借款	3,021,811.37	2,311,559.18
关联方往来款	70,048,237.71	99,436,451.54
保证金	8,817,233.90	9,837,619.50
押金	1,152,618.20	1,196,277.06
其他往来	1,768,535.50	1,101,356.15
合计	84,808,436.68	113,883,263.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关联方往来	70,048,237.71	1-2 年	82.60%	
客户 2	押金	594,000.00	1-2 年	0.70%	29,700.00
客户 3	保证金	493,933.00	1 年	0.58%	4,939.33
客户 4	保证金	470,117.00	1 年	0.55%	4,701.17
客户 5	保证金	349,800.00	2 年以内	0.41%	6,986.00
合计	--	71,956,087.71	--	84.84%	46,326.5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09,072,067.66		809,072,067.66	278,064,300.00		278,064,300.00
合计	809,072,067.66		809,072,067.66	278,064,300.00		278,064,3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智光电机有限公司	15,870,000.00			15,870,000.00		
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	13,444,300.00			13,444,300.00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	237,500,000.00			237,500,000.00		
广州智光自动化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广东智光用电投	7,500,000.00	20,000,000.00		27,500,000.00		

资有限公司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511,007,767.66		511,007,767.66		
合计	278,064,300.00	531,007,767.66	0.00	809,072,067.66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7,991,377.51	320,557,789.32	443,547,111.27	317,890,552.71
其他业务	43,552.31		10,200.00	
合计	418,034,929.82	320,557,789.32	443,557,311.27	317,890,552.7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94,573.03	23,797,940.14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9,692.36	
合计	22,334,265.39	23,797,940.1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03.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31,809.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0,583,875.66	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0 月的净利润金额为 30,583,875.66 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8,412.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027.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692.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7,136.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018,931.71	
合计	46,020,389.9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7%	0.3534	0.3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8%	0.2256	0.225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芮冬阳

2016年3月14日